

# 永續報告書

20  
23 Sustainability  
Report





● 關於報告書	02
● 關於國票期貨	04
① 永續經營績效	07
1.1 ESG 亮點績效	07
1.2 重大議題分析與管理方針	10
② 永續治理	21
2.1 公司治理	21
2.2 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	24
2.3 風險管理	28
2.4 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	32
③ 永續金融服務	35
3.1 責任投資	35
3.2 服務品質與客戶關係	37
3.3 創新多元服務	43
④ 友善職場與社會公益	44
4.1 人力資源概況	44
4.2 人才吸引與發展	50
4.3 職場安全與人權維護	53
4.4 社會共榮	57
⑤ 永續環境	58
5.1 永續供應鏈管理	58
5.2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60
● 附錄	
• GRI Standard 索引	79
• 期貨商編制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 期貨商永續揭露指標	85
• 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 氣候相關資訊	86
• 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索引	87
• 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	90
• 溫室氣體盤查查證聲明書	92

# 關於報告書

GRI 2-2 / 2-3 / 2-5

國票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首次發行永續報告書，未來將每年定期出版，揭露本公司最新永續資訊，提供利害關係人了解本公司之永續發展方向與成果。

## 報告書期間

本報告書內容所刊載的資訊主要期間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為求資訊揭露之完整性，部分內容將呈現跨年度資料，以利讀者了解所有訊息的發展趨勢。

## 報告書邊界範疇

本報告書揭露範疇為本公司之營運活動及服務，所有據點皆位於臺灣。

## 報告審查

本報告書之財務資訊經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後公開發表，永續之特定指標經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有限確信，並將審核報告揭露於本報告書後。

## 撰寫依據

發布單位	標準名稱
全球報告倡議組織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GRI 永續性報告準則 2021 年版 (GRI Standards 2021)
聯合國 (United Nations, UN)	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全球盟約揭露要點 (Global Compact)
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之行業準則—金融業之投資銀行與經紀業務
臺灣證券交易所 (Taiwan Stock Exchange, TWSE)	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AccountAbility 組織	當責性原則標準 (AA1000)
金融穩定委員會 (The 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 (TCFD)
臺灣期貨交易所 (Taiwan Futures Exchange, TAIEX)	期貨商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 聯絡資訊

國票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永續發展聯絡單位：總經理室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88 號 15 樓之一

電話：2768-3998#689

傳真：2528-7670

Email：b00210@ibff.com.tw

# 董事長的話

GRI 2-22

全球永續發展意識逐漸上揚，本公司近年積極發展數位金融創新、永續金融、責任投資、公平待客、資訊安全等，秉持社會共利的人本理念，審視公司治理、永續環境、社會公益之實踐，不僅將企業 ESG 相關指標納入投資評估標準，同時發揮期貨專業，透過母公司國票證券舉辦企業永續趨勢論壇，引導企業重視 ESG 議題，以實踐綠色轉型並展現企業社會責任，發揮社會正向價值的影響力。

我們致力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重視顧客使用產品的體驗，不斷優化系統功能及介面，以解決投資人從證券期貨交易、風險管理、投資策略上所遇到的問題。我們亦特別注重金融消費保護意識與法遵要求的回應，強化客戶個人資料保護及資訊安全的維護，建立專責規劃。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的挑戰，我們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建立氣候變遷相關風險管理的治理架構，就業務上所面臨之轉型風險與實體風險進行盤點，有效管理策略，並積極因應永續金融的發展機會，設立業務策略與目標。我們於 2023 年度制定針對投資項目則訂定禁止投資名單及高碳排敏感產業清單，以了解是否對於重要往來客戶展開議合具體行動之依據。我們已與國票金控同步於 2023 年正式承諾設定科學基礎減量目標 (SBTi)，綜合規劃集團營運及投資組合的減碳目標，展現淨零排放的決心，並於 2023 年制定「責任投資準則」，重點發展綠能產業投資，支持國內低碳轉型發展。

本公司同時跟隨集團訂定年度減碳目標，邁向永續及淨零排放並於 2021 至 2023 年度均取得英國標準協會 (BSI) 溫室氣體盤查 ISO 14064-1 及環境管理系統 ISO 14001 認證。根據集團企業金控母公司所訂定之「供應商永續採購政策」，我們採購具環保標章、節能標章、節水標章的綠建材與再生紙等項目，全體同仁積極響應綠色採購，支持以永續消費帶動更多的改變。

我們也認知到員工發展是公司重視的一環，因此持續積極建立內部培訓計劃，自基礎的公司誠信文化教育，至營運所需的專業知識，進而擴展至中長期的經營管理能力，有效強化同仁專業職能。我們積極為員工建立友善工作環境，同時提供長期福利，提升員工之工作品質與維護身心健康。

本公司也將透過每年定期發布企業永續報告書，持續報告公司過去一年履行之企業社會責任以及提升環境與社會效益，未來將更聚焦於利害關係人所關切的議題，持續精進良好的公司治理，以環境永續、社會共融，永續經營發展為目標，積極實踐發展永續金融之行動方案。

# 關於國票期貨

GRI 2-1 / 2-2 / 2-6 / 2-28 / 201-1

## 基本資料

本公司成立於 1993 年，前身為泛亞期貨公司，2002 年由國票聯合證券併購，並於 2008 年更名為「國票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9.9% 持股的子公司，2023 年全體員工總人數約 61 人，業務範圍包括期貨經紀、期貨顧問、期貨自營與證券交易輔助業務。

## 主要業務範圍

本公司業務內容可分為：國內、外期貨及選擇權、證券交易輔助業務、自營業務與期貨顧問事業，本公司的每一位職員皆經過專業訓練，並以真誠為服務宗旨，期盼提供客戶最貼心的服務，我們提供多樣化交易平台，使客戶能簡單地針對自身的需求選擇習慣的交易模式，讓顧客服務感受更加輕鬆自在。

1. 經營期貨經紀業務。
2. 對期貨交易有關事項提供研究分析意見或建議。
3. 發行有關期貨交易之出版品。
4. 舉辦有關期貨交易之講習。
5. 經營期貨自營業務。
6. 經營證券交易輔助業務。
7. 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有關業務。

## 公司價值鏈

在本公司專營期貨業務多年經驗之下，除了落實公司治理、遵循主管機關法規等應盡責任，更依金融市場結構，提供各類資金需求者所需之服務，同時與營運夥伴維持協和之合作關係。

一直以來專注於提供客戶高品質服務及發展多元業務，近年亦將永續經營理念融入價值鏈中，與營運夥伴與服務對象建立暢通的溝通管道，於追求營運發展同時，兼顧永續經營與發展，以打造公司營運、社會及環境共榮局面為最大宗旨。



營運夥伴：營運監督、商業合作及提供產品與服務之單位

服務對象：提供投資、金融商品等金融服務之對象

## 重要沿革

- 2022 年度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並取得英國標準協會 (BSI) 溫室氣體盤查 ISO 14064-1
- 2022 年董事會通過「永續發展政策」、「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藍圖」並於 2023 年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
- 2023 年成功導入「責任投資準則」並納入投資評估流程
- 2023 年與金控同步承諾 SBTi 淨零目標；第一本獨立永續報告書籌備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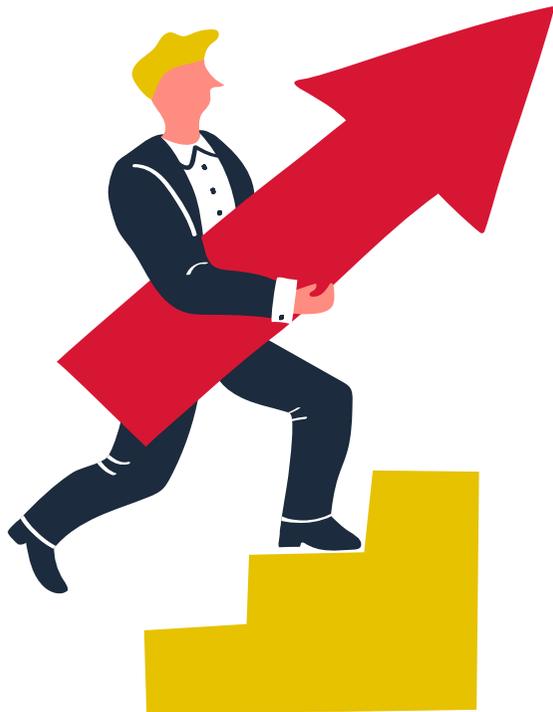
## 經營績效

財務資訊 (千元)	2021	2022	2023
營業收入	333,262	461,991	473,346
營運成本	97,908	125,518	140,280
資產總額	10,231,262	10,515,296	9,002,786
權益	996,499	1,239,513	1,349,038
稅後淨利	26,529	64,633	99,441
本期淨利 (損)	26,529	64,633	99,441
基本每股盈餘 (元)	0.32	0.66	0.93
淨值報酬率 (%)	2.69	5.78	7.6
純益率 (%)	8.38	16.25	33.15
人力資源費用	49,337	69,619	81,271
支付給資金提供者之款項 <sup>註 1</sup>	1,025	7,607	28,911
支付政府之稅款 <sup>註 2</sup>	1,025	7,607	31,041
社區投資	0	0	0
經濟價值之保留 <sup>註 3</sup>	234,329	328,866	304,155

註 1：支付資金提供者之款項為實際利息費用及股利支出

註 2：支付政府之稅款包含所得稅、證券交易稅、罰金等，不包含遞延稅款

註 3：經濟價值之保留為直接經濟價值產生扣除直接經濟價值之分配



## 公協會參與情形

公會 / 協會名稱	加入時間	參與方式	在公協會佔有之席位別
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1995	參加會員大會 定期參加會議	常務理事 1 席，會員代表 7 席 (經紀 5、自營 1、顧問 1)、 委員會 (13 個委員會委員、1 個委員會召集人)
臺灣期貨交易所	1997	定期參加會議	結算委員會委員
臺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	2015	定期參加會議	會員
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	2020	定期參加會議	會員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2022	參加會員大會	會員



# 1 永續經營績效



## 1.1 ESG 亮點績效

本公司積極跟進臺灣淨零目標，因應「證券期貨業永續發展轉型執行策略」並根據 ESG(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Governance) 三個面向於 2022 年訂定本公司之「永續發展政策」、「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永續發展藍圖」，提報董事會通過。其中並以該藍圖為基礎規劃本公司相關政策制定及工作目標之訂定，期能透過持續推動執行成效貫徹永續經營理念。

### 國票期貨永續政策

依據「永續發展政策」，本公司規劃以「永續金融產品及服務」、「國際倡議參與」、「營運管理」、「風險管理」、「建構永續價值」及「強化督導」六大實施方案，逐年追蹤及落實永續工作績效，以實現永續發展理念。

實施方案	意涵	2023 永續工作成果
永續金融產品與服務	順應國際永續金融倡議、綠色金融及普惠金融之發展趨勢，提供低碳投資等永續金融商品，協助客戶發展綠能產業、轉型綠色經濟，以建構永續社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訂定自營投資相關作業規範，將 ESG 因素納入自行買賣作業流程</li> </ul>
國際倡議參與	本公司將積極參與及簽署與 ESG 相關之國際倡議及原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2 年與金控同步承諾 SBTi 淨零目標</li> </ul>
營運管理	本公司應秉持誠信、當責、創新之經營理念，建立並持續檢討修正相關管理機制，發展並掌握 ESG 商機之策略及目標，強化與各利害關係人對永續重大主題之議合，提升 ESG 資訊揭露內容與透明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結果，並於 2023 年 6 月配合金控完成確信與 ISO14064 查證</li> <li>辦理資安宣導及社交工程演練，降低內部電腦遭受攻擊威脅</li> </ul>
風險管理	循序漸進將氣候變遷及其他 ESG 相關風險因素納入風險管理架構；辨識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之風險，建立量化指標及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訂定「責任投資準則」，並納入評估流程</li> <li>建立中長期投資標的 ESG 因子篩選規範與並進行 ESG 評估</li> <li>設定高碳排產業投資限額 不可超過整體部位 30%</li> </ul>
建構永續價值	依據各公司業務特性訂定納入 ESG/SDGs 考量之政策、管理辦法，於內部進行宣導、教育訓練及推行相關流程外，並應引導客戶、投資人及社會大眾，共創永續價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3 年公司捐贈平安箱，同國票證券總共捐贈 240 箱。</li> <li>內部永續相關教育訓練總時數達 79 小時</li> <li>落實公平待客及強化銀髮族與身心障礙等特定族群之投資人保護</li> <li>落實客戶反詐騙宣導</li> </ul>
強化督導	落實問責機制，使董事會充分發揮職能，針對當前重大議題，指定專責部門負責協調聯繫相關部門，並統籌辦理各項業務。高階經營管理階層應督導各業務部門執行，並列入相關業務部門與人員之績效考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3 年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董事會監督下於 2023 年落實相關執行方案</li> <li>進行董監事永續相關研習訓練共 18 小時</li> </ul>

## 國票期貨永續執行目標

ESG 面向	未來目標
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比照金控目標，每年需較基準年 2022 年平均減少 2% 的總碳排放量，並於 2030 年達成溫室氣體減量 16% 之中長期目標</li> <li>• 持續辦理年度碳盤查作業</li> <li>• 規劃數位名片，取代業務員傳統紙張名片</li> <li>• 持續辦理員工氣候意識宣導</li> </ul>
社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推動員工持股信託專案</li> <li>• 落實內部教育訓練</li> </ul>
治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導入永續相關制度</li> <li>• 持續精進永續管理及氣候風險相關之政策與辦法</li> <li>• 公告 2023 年永續報告書、每年度持續編撰永續報告書</li> <li>• 建立綠色採購制度</li> <li>• 強化 AML 資訊分享</li> <li>• 鼓勵同仁取得國際或專業證照</li> </ul>



## 1.2 重大議題分析與管理方針

### 利害關係人溝通

本公司透過永續委員會與內部主管討論以及過往溝通經驗，鑑別出 2023 年國票期貨利害關係人為以下七類，透過與公司內部主管討論，選定被投資戶、供應商、員工、社區 / 非營利組織、客戶、主管機關與周邊單位、股東與投資人等七類利害關係人為主要溝通對象。同時，本公司亦訂立相關溝通機制定期與其進行雙向溝通，以作為公司重大議題與因應措施之參考。



GRI 2-29 / 3-1 / 3-2 / 3-3

利害關係人	溝通管道與頻率	2023 年溝通結果
被投資戶	電話、email – 不定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重大議題關注問卷調查</li> </ul>
供應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電話、email – 不定期</li> <li>對年度採購達 200 萬之供應商以電子郵件宣導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準則，及要求填寫供應商自評表。- 每年至少一次</li> </o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電子郵件宣導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準則乙次</li> <li>填寫「供應商人權及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之採購金額達 200 萬元供應商比例達 100%。</li> <li>2023 年本公司採購案為 70 件，2023 年度共與供應商電訪溝通次數約為 30 次。</li> </ul>
員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內部會議 – 不定期</li> <li>EIP 員工申訴管道 / 資安通報 / 個資事故 / 電子平台報修 – 不定期</li> <li>資安查核事項 – 固定每月 / 半年查核</li> </o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重視同仁執業相關專業知識的積累與訓練</li> <li>落實員工休假制度</li> <li>不鼓勵同仁加班或強迫勞動</li> <li>2023 年並無勞資糾紛事件</li> </ul>
社區 / 非營利組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平安箱服務</li> <li>網站、email – 不定期</li> <li>FISAC 不定期公告相關資安訊息</li> </o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3 年公司與國票證券共寄出平安箱 240 箱</li> </ul>

<p>客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普惠金融—每月持續進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投資理財說明會：以線上會議及現場講座方式分享金融相關資訊，提升投資人投資理財素養。</li> <li>• 台股定時定額業務宣導：協助投資人以長期投資股市方式，進行資產配置。適當篩選標的避免高風險股票，保護客戶權益。</li> </ul> </li> <li>2. 優化經紀業務及數位服務—持續進行</li> <li>3. 金融友善—定期進行</li> <li>4. 客服人員、窗口、官網、發函—不定期網站 /app 公告訊息</li> </o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23 年辦理期貨業務說明講座 13 場說明會，共有 410 人參與。</li> <li>• 官網建置金融友善服務專區，提供有需要客戶使用。</li> <li>• 推廣線上開戶，客戶免臨櫃辦理，友善行動不便客戶。減少紙本開戶文件及列印耗材，降低成本與環境污染。</li> <li>• 優化理財 e 管家 APP 功能，提供更優質數位化客戶服務，節省客戶臨櫃辦理時間，提升客戶滿意度。</li> </ul>
<p>主管機關與周邊單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期交所及期貨公會至本公司 ( 單位 ) 進行一般檢查—每年一次</li> <li>2. 機關公文交換—不定期</li> </ol>	
<p>股東與投資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資研究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專業機構投資人投資研究服務</li> <li>• 政府四大基金簡報</li> <li>• 大型投資講座、簡報及電話會議</li> </ul> </li> <li>2. 客服人員、窗口、官網—每年一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東會</li> </ul> </li> <li>3. 資安要求事項—半年查核</li> </o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大型投資講座乙場、簡報及電話會議乙次。</li> </ul>

本公司依循 GRI 準則進行 2023 年度之重大議題鑑別分析，向利害關係人發放問卷，調查各利害關係人針對本公司目前所關注之永續議題。為了解利害關係人對於永續議題的關注度，以及本公司對於經濟、環境、人 ( 人權 ) 產生的衝擊程度與發生可能性。最終以八項重大永續議題作為本次報告書資訊揭露之重點，並針對各項議題訂定管理方針與盤點年度相關作為。



## 重大議題鑑別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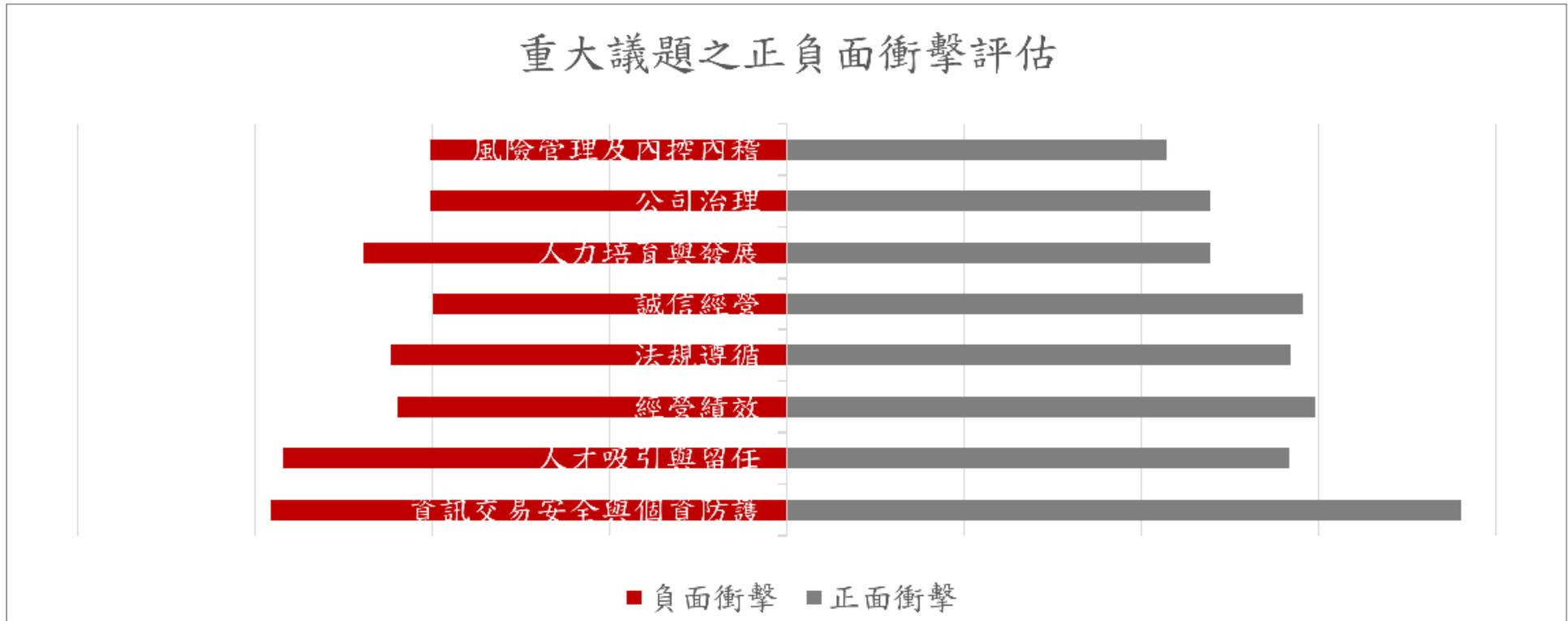
順序	步驟	說明
1	鑑別利害關係人	透過永續發展委員會與內部主管討論，以及過往溝通經驗，鑑別出與本公司溝通頻繁之利害關係人。
2	蒐整重大議題並製作關注度問卷	參考 GRI 準則、SASB、TCFD 等國際永續準則或規範以及國內金融同業之公開揭露，蒐羅國際社會與國內金融業目前最關注的永續主題，最後整理出對公司可能造成衝擊的 17 項重大議題，製作成重大議題關注度問卷。
3	回收問卷並調查關注程度	針對八類利害關係人發放問卷，共回收 69 份有效問卷。
4	篩選並排序重大議題	評估利害關係人之關注程度與本公司相關營運活動對於經濟、環境及人（人權）產生的正、負面衝擊程度與發生可能性，設定衝擊程度及發生可能性由低至高評定為 1~5 分。 根據回收之有效問卷，經由內部主管與專業顧問進行討論與分析，調整重大性排序，並設定適當的重大性閾值，鑑別出 2023 年國票期貨的八項重大議題。

## 重大議題鑑別

經由經營團隊依據專業判斷以及參考母公司國票金控重大議題，共篩選出與本公司相關之 17 項永續議題。由八類利害關係人進行問卷調查，針對關注程度、對經濟、環境及人（人權）產生的衝擊程度與發生可能性進行綜合評估後篩選並進行排序收斂成八項議題作為本公司之重大議題。

順序	步驟
1	資訊交易安全與個資防護
2	人才吸引與留任
3	經營績效
4	法規遵循
5	誠信經營
6	人力培育與發展
7	公司治理
8	風險管理及內控內稽

## 重大議題之內外部正負面衝擊程度



## 重大議題管理要素一覽表、目標、評量機制

重大議題	正 / 負面衝擊描述	行動方針與相關政策	回應章節	2023 年執行績效	對應 GRI、SDGs 指標
資訊交易安全與個資防護	<p>資安牽涉人權維護與經濟發展，有效資安防護不僅可有效降低客訴事件，也能提升內部運作之整體效率與金融市場之交易流暢</p> <p>若發生重要資訊、個資外洩事件或內部員工資安意識不足而造成外部駭客攻擊，將會對公司聲譽與客戶權益產生負面影響，造成客戶流失，甚至引來訴訟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月向金控呈報資安事件</li> <li>2. 與主管機關及業界資安廠商進行資安聯防</li> <li>3. 訂有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資料處理辦法等嚴防個人資料外洩</li> <li>4. 持續更新、增加、汰換備份、備援設備，定期舉辦備援演練</li> </ol>	2.4 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舉辦社交工程防範及資訊安全意識培養教育訓練共 3 場，總時數 3 小時，總參與人次 171 人</li> <li>2. 持續優化公司交易系統：各項主機異地備援完善、雙因子認證保護客戶資安、線上開戶無紙化推廣、線上遞交資料功能</li> </ol>	<p>GRI 2-23 政策承諾</p> <p>GRI 2-24 納入政策承諾</p> <p>GRI 417：行銷與標示 2016</p> <p>GRI 418：客戶隱私</p>
人才吸引與留任	<p>建構具競爭力之薪酬制度與福利措施，吸引優秀人才或精進員工專業能力，使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提高，提升公司競爭力</p> <p>缺乏良好的薪酬福利制度與教育訓練，可能導致人才流失、員工滿意度降低、人才無法發揮效益，影響員工權益，甚至為公司帶來訴訟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訂立「績效獎金辦法」、「業務員獎金辦法」建構具競爭力之獎勵制度</li> <li>2. 完善公司福利政策，提供健康檢查補助、旅遊補助以提升員工滿意度以及員工照護</li> </ol>	4.2 人才吸引與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員工旅行乙次，共計 32 萬元</li> <li>2. 健康檢查受檢人數共 19 人，總補助金額共新臺幣 80,000 元</li> </ol>	<p>GRI 401：勞雇關係</p> <p>GRI 403：職業安全衛生</p> <p>GRI 406：不歧視</p>

重大議題	正 / 負面衝擊描述	行動方針與相關政策	回應章節	2023 年執行績效	對應 GRI、SDGs 指標
經營績效	<p>追求卓越的經營績效與獲利，維持企業之營運與發展，提升股東價值及促進國內經濟成長。同時也創造更多資金進行永續發展相關業務推廣，或招募更多人才，提升員工福祉</p> <p>若經營績效不如預期，可能使社會大眾對公司產生疑慮，甚至影響員工福祉與股東權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落實公司治理政策，提升績效與治理監督</li> <li>2. 強化推動數位金融、積極開發多元化產品、提升客戶服務品質</li> <li>3. 制訂「責任投資準則」協助有助於環境與社會效益之企業，支持永續發展，開發多元業務</li> </ol>	經營績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舉辦【福兔迎祥好禮送】、【同新期利】等行銷活動，回饋公司客戶之行銷優惠活動，提升客戶黏著力</li> <li>2. 舉辦【站在世界的頂端從 CME 啟航】等客戶說明會共 5 場，配合期顧策略商品說明，完善客戶服務</li> <li>3. 定期以 email 和 e 管家同步發送顧問報告給會員客戶</li> </ol>	<p>GRI 201：經濟績效</p> <p>GRI 205：反貪腐</p>

(接下頁)



重大議題	正 / 負面衝擊描述	行動方針與相關政策	回應章節	2023 年執行績效	對應 GRI、SDGs 指標
法規遵循	<p>合規經營除了可以避免遭受主管機關裁罰造成額外成本之外，同時也會因為落實防制洗錢、金融詐騙及打擊資恐作業程序辦理，而有效對金融市場產生正面效益，保護客戶權益</p> <p>未遵循法規除了會對公司商譽造成負面影響之外，衍伸出的裁罰會增加經營成本，更可能因為所違反的法規去侵害環境生態或人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每週於內部官網及電子郵件公告近期重要法令，或依法令內容屬性通知事涉單位</li> <li>2. 每月辦理內規調查，彙整內部作業及管理規章</li> <li>3. 每半年辦理法令遵循自評及法遵風險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li> <li>4. 每季辦理法遵教育訓練，每月辦理新人教育訓練。每月向金控呈報法令遵循事項執行情形</li> <li>5. 定期公布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li> </ol>	2.2 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重大違反法規事件 0 件。</li> <li>2. 對公司各單位辦理法遵自評作業，含筆試、面試評估，送法令遵循室備查之結果，依實際抽樣執行情形，並未發生重大缺失</li> <li>3. 每月動員月會法令宣導及按季辦理法令遵循教育訓練，以落實同仁法令認知</li> </ol>	<p>GRI 2-23 政策承諾</p> <p>GRI 2-24 納入政策承諾</p> <p>GRI 2-25 補救負面衝擊的程序</p> <p>GRI 2-26 尋求建議和提出疑慮的機制</p> <p>GRI 2-27 法規遵循</p> <p>GRI 205：反貪腐 2016</p> <p>GRI 206：反競爭行為 2016</p> <p>SASB:</p> <p>FN-IB-510a.1</p> <p>FN-IB-510a.2</p> <p>FN-IB-510b.1</p> <p>FN-IB-510b.2</p> <p>FN-IB-510b.3</p> <p>FN-IB-510b.4</p>

重大議題	正 / 負面衝擊描述	行動方針與相關政策	回應章節	2023 年執行績效	對應 GRI、SDGs 指標
誠信經營	<p>落實誠信經營可以提高利害關係人對公司的信賴，提升投資意願，建立正面品牌形象，也可以促進員工對公司的認同</p> <p>若未做到誠信經營，可能失去利害關係人的信賴，並會因為商譽不佳而導致投資與合作意願低落；未能符合主管機關要求甚至發生重大弊案，除了會影響公司治理評鑑分數也會產生額外裁罰成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明定「道德行為準則」、「員工工作規則」、「重大議題問責制度實施準則」及「檢舉案件處理辦法」，設立獨立信箱及專線</li> <li>2. 定期向董監事與全體同仁舉行教育訓練</li> </ol>	2.2 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	2023 年全體員工接受法遵與洗錢防制等公司治理相關總訓練時數為 350 小時，參與率 100%	<p>GRI 2-23 政策承諾</p> <p>GRI 2-24 納入政策承諾</p> <p>GRI 2-25 補救負面衝擊的程序</p> <p>GRI 2-26 尋求建議和提出疑慮的機制</p> <p>GRI 2-27 法規遵循</p> <p>GRI 205：反貪腐 2016</p> <p>GRI 206：反競爭行為 2016</p> <p>SASB:</p> <p>FN-IB-510a.1</p> <p>FN-IB-510a.2</p> <p>FN-IB-510b.1</p> <p>FN-IB-510b.2</p> <p>FN-IB-510b.3</p> <p>FN-IB-510b.4</p>

重大議題	正 / 負面衝擊描述	行動方針與相關政策	回應章節	2023 年執行績效	對應 GRI、SDGs 指標
人力培育與發展	<p>提供內部教育訓練，提升員工作業與服務品質、傳遞企業正向理念、推廣永續發展，使員工發揮潛能，有利於創造社會與環境正面效益</p> <p>如員工所受之培訓不足，可能造成作業疏失與服務品質下降，損及客戶權益，亦可能使員工遭受到失業風險，員工流動率增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部門與業務性質辦理相關教育訓練，提升全體員工或相關業務人員之專業度與服務品質</li> <li>參加外部機構 ( 主管機關、各金融相關產業公會、政府立案核可之專業辦訓機構或企管顧問公司、電腦資訊公司等外部機構 ) 所舉辦之訓練課程，經專案核准得全額補助</li> <li>配合公司業務發展所需之人力資源「徵、選、育、用、留、查」政策為原則，相關單位慎選工作能力、素質、表現具有培訓價值者，參加內容與工作相關且具助益性之課程。</li> <li>鼓勵員工持續進修，提供一年一次的助學金補助</li> </ol>	4.2 人才吸引與發展	本年度一般員工接受職前、在職、資訊安全、洗錢防制等教育訓練時數共 511 小時	RI 2-19 薪酬政策 GRI 2-20 薪酬決定流程 GRI 2-21 年度總薪酬比率 GRI 2-30 團體協約 GRI 401：勞雇關係 2016 GRI 404-3：定期接受績效檢核 GRI 402：勞資關係 2016 GRI 404：訓練與教育 2016 GRI 405：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2016 SASB FN-IB-550b.1 SASB FN-IB-550b.2

重大議題	正 / 負面衝擊描述	行動方針與相關政策	回應章節	2023 年執行績效	對應 GRI、SDGs 指標
公司治理	<p>有效的公司治理能提升企業長期競爭力，亦可維持整體金融市場之穩定度與取得利害關係人之信任；若能在董事會強化獨立性與多元性，能進一步提升公司對外之形象與人權意識</p> <p>高階管理層若無法針對公司政策擔任監管與領導角色，或可能造成環境相關績效不佳，進而導致公司營運上重大缺失而影響聲譽，甚至遭受裁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照「公司法」設立監察人，落實監督執行事項</li> <li>2. 安排董監事積極參與外部公司治理、永續經營等課程</li> <li>3. 依照「永續發展政策」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設立永續發展委員會，建立本公司永續治理架構</li> <li>4. 導入「責任投資準則」強化公司推動企業轉型意識</li> </ol>	2.1 公司治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持續導入永續制度並培養員工氣候意識</li> <li>2. 強化公司誠信經營之線上自我發展</li> <li>3. 本年度董監事接受教育訓練總時數，包含永續相關決策教育訓練，共 43 小時</li> </ol>	<p>GRI 2-9 治理結構及組成</p> <p>GRI 2-10 最高治理單位的提名與遴選</p> <p>GRI 2-11 最高治理單位的主席</p> <p>GRI 2-12 最高治理單位於監督衝擊管理的角色</p> <p>GRI 2-13 衝擊管理的負責人</p> <p>GRI 2-14 最高治理單位於永續報導的角色</p> <p>GRI 2-15 利益衝突</p> <p>GRI 2-17 最高治理單位的群體智識</p> <p>GRI 2-18 最高治理單位的績效評估</p> <p>GRI 205：反貪腐 2016</p>

重大議題	正 / 負面衝擊描述	行動方針與相關政策	回應章節	2023 年執行績效	對應 GRI、SDGs 指標
風險管理	良好的風險管理及內控內稽制度，可確保有效管理營運業務、提升公司營運穩定性及競爭優勢，使公司能永續發展。若缺乏完善的風險管理及內控內稽制度，可能使公司無法妥善因應環境變動以調整營運狀況，未能迅速弭平經營危機事件並及時恢復營運，產生營運停擺，會影響公司員工之工作權與整體公司營運狀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訂定多項政策，確保傳統風險管理執行項目落實，如「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準則」、「重大偶發事件處理辦法」及「天然災害與重大緊急事件通報機制暨應變作業要點」等</li> <li>2. 建立「責任投資準則」進行完善的投資風險控管</li> </ol>	2.3 風險管理與持續營運	本年度稽核事項有效執行，無重大缺失	GRI 417：行銷與標示 2016



## 2 永續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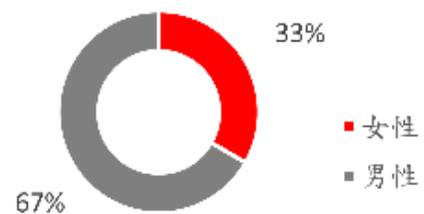


### 2.1 公司治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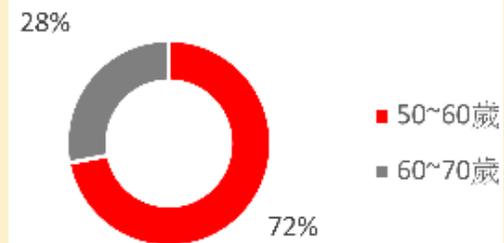
#### 董事會組織架構與多元性

本公司除了建立完善且嚴謹之董事會治理制度外，更致力於提升公司治理成效與成員多元化，2023 年董事會成員以董事長為主席，並於公司章程明定成員共計 3 至 5 人。本屆董事會成員共三人，包含女性董事 1 位，並達到 33% 門檻。

董事性別



董事年齡



▲ 董事會組成

GRI 2-9 / 2-10 / 2-11 / 2-12 /  
2-13 / 2-14 / 2-15 / 2-16 / 2-17 /  
2-18 / 2-19 / 2-20 / 2-21

## 董事會監督與運作

本公司董事任期為三年，選任方式依據本公司章程，並參考「期貨商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董事選舉辦法進行。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則依「期貨交易法」及相關法令辦理。為建立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本公司依照「期貨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及相關規定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建立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

董事會作為公司治理之最高決策機構，須監督公司營運是否符合法令規定、財務是否透明及與各類投資人互動是否符合平等對待；並透過定期召開董事會，了解及評估經營團隊經營績效，給與經營團隊策略性指導；也須負責避免利益衝突，確保公司負責人、全體員工於執行業務前應優先考量股東及客戶，維護及最大化股東權益及客戶利益。

為提升董事會管理監督之功能，本公司設立董事會稽核室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皆直接隸屬於董事會。董事會稽核室定期或專案查核相關作業程序，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持續有效實施，並定期呈報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則執掌公司風險相關事項之審議、評估、監督與控管。

董事會每季召開一次，並依上述內部規章與主管機關法規行使職權。2023 年董事會共召開 4 次，其中三分之二的成員（含三位董事與三位監察人）出席率皆高於 80%。

## 多元功能性委員會

為強化管理與監督機能，董事會透過風險管理委員會及其他功能性委員會而扮演重要角色，包括聽取與覆核上述單位每年對氣候變遷及 ESG 風險進行分析與評估，並提出因應方案所作之報告，本公司依據公司業務，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以協助善盡公司治理職責：

### •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由公司董事長擔任召集人，主要任務為整合管理公司之各類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每季召開一次，且應至少每半年將決議事項彙總提報董事會。

2023 年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 4 次，共 1 位董事參與議案內容，出席率為 33%。會議主要為各工作小組就其所屬風險之業務執行狀況進行報告，並討論風險管理相關準則與辦法之修正案，並於 2023 年起將氣候相關風險納入風險管理報告中提報予董事會。

### • 永續發展委員會 GRI 2-12、2-13、2-14

永續發展委員會直接隸屬董事會；其中，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總經理擔任副召集人，分別負責綜理委員會之運作以及督導召集人執行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及處理相關事務。委員會主要工作職掌為訂定永續發展年度計畫及策略方向，訂定永續發展專案及活動計畫，追蹤與檢討永續發展年度計畫、策略方向執行成效，以及決定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並且針對審議事項每年彙總提報董事會。

2023 年度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人數共 12 人，共召開 2 次會議，出席率為 100%，討論議程包括確定委員會之人員名單、報告公司年度溫室氣體盤查進度，以及核心營運系統與設備之持續營運評估情形報告。

### 董事進修 GRI 2-16、2-17

2023 年度董事參與教育訓練時數共 43 小時，包含內部與外部訓練，議題涵蓋公司治理 ESG 相關議題討論以及誠信經營。為能掌握公司永續趨勢與監督執行發展，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亦積極參與永續議題相關外部教育訓練，總參與時數共 18 小時。

### 高階薪酬制度 GRI 2-18、2-19、2-20

本公司董事（含董事長）之報酬、出席費及車馬費，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同時參酌國內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並依法揭露。公司每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及百分之一至三為員工酬勞。

本公司經理人依公司章程之定義為總經理、副總經理、部室主管，其績效考核皆比照本公司員工績效考核管理辦法予以考核，並依本公司所制定之「員工年終獎金核發辦法」、「績效獎金辦法」、「員工酬勞發給作業辦法」等辦法，按其考核結果予以核發。

績效獎金發給相關規章	內容與發給目的
「員工年終獎金核發辦法」	為嘉勉同仁年節及終歲辛勞，鼓勵優異的績效表現，並會呈報予董事長核定
「績效獎金辦法」	為提升本公司年度整體經營績效與達成預算目標、提高同仁工作效率及激勵士氣，依照當年度績效考核結果，呈報予董事長核定
「員工酬勞發給作業辦法」	為激勵同仁工作效率，回饋年度之貢獻與辛勞；使同仁酬勞發放有所依循，發給項目由總經理初核，呈報予董事長核定

## 2.2 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

GRI 2-23、2-24、2-25、2-26、2-27、205-2、205-3

### 2.2.1 誠信經營與落實行為準則

SASB FN-IB-510a.2、FN-IB-510b.4.

本公司於各項機制與規章皆遵循誠信經營準則相關事項，供公司同仁參考遵循。亦於平時安排董事會成員、經理人與各階層同仁進行相關教育訓練，以遵循如禁止內線交易、防止利益衝突、禁止不公平競爭行為、反賄賂等原則，並明訂檢舉制度鼓勵公司同仁若發現相關違規事項，應立即陳報檢舉，依程序進行保密處理。若造成重大危害之可能性，將由受理單位以書面通知監察人並提報董事會，並依照懲戒機制妥善處理。

### 避免利益衝突

為確保客戶及股東利益，本公司積極透過教育宣導、管控資訊、建立防火牆與偵測監管機制、並提供職員合理的薪資待遇以避免因利益衝突導致的不法事件，此外亦訂有處理措施，當不幸出現相關事件時，可以適當的流程盡速解決問題。每年亦定期或不定期於公司網站或年報中揭露避免利益衝突之管理情形。

### 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

本公司訂有「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政策」，設有風險評估機制，定期檢討相關計畫，每年出具年度評估報告，針對地域、客戶、產品及服務、交易或支付管道等面向識別風險內容。

與國票證券一同識別出的高風險客戶後將名單建置於本公司資料庫且持續監控中，如有疑似違反相關規章者，不論交易金額多寡，均依主管機關規定之格式簽報，並於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主管核定後二日內向法務部調查局辦理申報。



▲ 洗錢防制公告

## 檢舉制度與檢舉人保護

此外，同時設立檢舉保護制度，確保員工在提出可能的違法行為或不適當行為時，其權益得到充分保護，這些制度不僅鼓勵員工保持負責任和不容忍任何形式的違法行為，同時也保障公司的營運安全。

為促進健全經營，本公司明訂「檢舉案件處理辦法」，建立檢舉制度並指定具獨立性之人員單位執行調查與進行後續處理流程。董事會稽核室為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視檢舉案件類型指定適合單位辦理，或指派無職務衝突人員組成調查小組，報請董事長核定後進行案件調查。相關文件、調查過程、調查結果皆需以書面資料以密件方式保留，針對相關涉案人員亦遵循保密協議。

## 檢舉事件調查流程

1. 董事會稽核室為檢舉案件的受理單位，根據案件類型規範進行檢舉事項的類別分類和決定是否受理。
2. 受理的案件需以保密的方式處理，同時保護檢舉人、檢舉內容以及參與調查人員的身分，以免遭受不公平的對待或報復。
3. 對於已立案調查的檢舉情事，受理單位應指定適當的單位或無職務衝突的人員組成調查小組。
4. 調查小組應在案件立案後的兩個月內完成調查報告，並將結果回報給受理單位。受理單位需建立一份檢舉案件清冊，資料至少保存五年。
5. 若被檢舉人是本公司的董事或相當於副總經理以上的高階管理人員，調查報告應提交給本公司的監察人，並提報給董事會核定。

6. 若檢舉事件經查證屬實，則按照相關懲處規定辦理，並在作出懲處決定之前提供被檢舉人提供陳述意見或申訴的機會。

本公司專設電子信箱及電話專線等檢舉管道，任何人發現本公司人員有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得以書面、電子郵件、電話、傳真等方式提出檢舉。



### ▲ 線上檢舉管道

檢舉專線：(02)2528-7136

檢舉傳真：(02)2528-7576

檢舉地址：

105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88 號 15 樓之 1

線上檢舉信箱：於官網提供檢舉管道

<https://www.ibff.com.tw/Appeals/step1.aspx>

## 2.2.2 法遵文化建置

SASB FN-IB-510a.1、FN-IB-510b.1、FN-IB-510b.2、FN-IB-510b.3.

法令遵循為公司運營的核心，本公司設立完善的法令遵循系統，為加強法令遵循風險控管，每半年將法律變動、裁罰案件情形、客戶投訴案件數量、外部權力機構是否介入處理、公司產品的複雜程度，以及內外部查核缺失的情形等多方面因素納入考量，並製作評估報告提報董事會，本公司 2023 年未發生重大缺失。

此外，我們密切關注主管機關公布的其他期貨商裁罰情況，並以此為借鏡，要求內部相關部門填寫「法令遵循風險警訊通報表」，藉此提醒權責部門注意同業裁罰違反之法規，遵行相關規範，並檢討改善措施提呈總經理審核，每週於內部電腦系統的公共資料夾區放置最新重要法令，並於公司月會對全體同仁宣導，評估既有內部規章是否應配合修正，根據各種外部公文通知，要求有關單位根據法令變動進行適時更新以維持規章的有效性與即時性，及有效預防法律風險。

### 法遵風險評估與呈報機制

本公司依據「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及監督作業要點」及「法令遵循人員應辦理事項作業程序」進行法令遵循風險通報機制規劃、設計與更新、資蒐與覆核、報告。定期每半年法令遵循自行評估一次，按法令的變動情形適時更新法令遵循自行評估表，對公司各單位同仁辦理筆試、面試之評估，並依據評估結果及半年來法遵業務之執行情形呈報予董事會。

(一) 風險評估工作的規劃：

辨識風險評估工作的參與者，釐清各個單位的角色與責任，並規劃風險評估工作的時程進展。

(二) 風險評估架構及評分方法論的設計與更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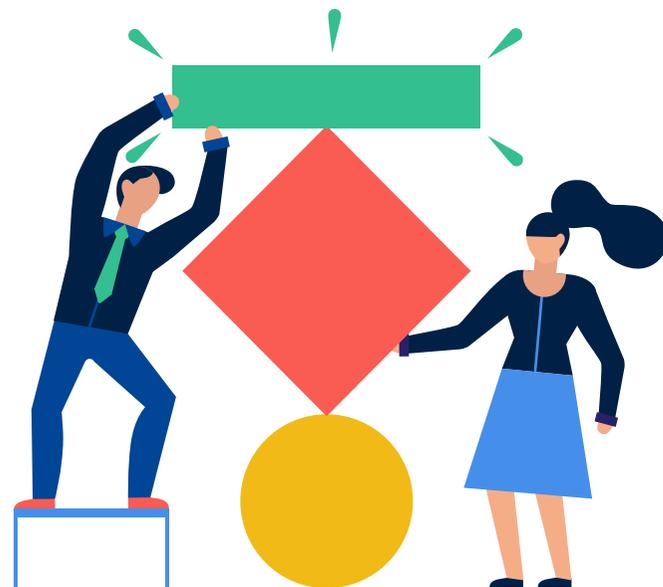
目標在於辨識風險來源與風險種類，並設計質化與量化的風險因子，評估相關控制機制的有效性。由各評估單位每月檢視內部規章並適時更新，以預防法律風險。

(三) 資料的蒐集與覆核：

依據各個評估資料匯整並審視風險程度。

(四) 製作法令遵循風險評估報告：

提出督導改善計畫來降低剩餘風險，並強化法令遵循控制機制。



## 教育訓練情形

為建立誠信正直的職場文化，本公司以全體在職同仁為對象按季舉辦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教育訓練，訂立完善內部作業規範，強化風險控制機制並落實其效能與監督，2023年總受訓時數為361小時，參與率100%。新人入職時也會依規定時間內接受職前教育訓練，使新人了解公司運作及規定，降低法律風險。

課程主題	對象	受訓人數 (人)	課程時數 (小時)
防制洗錢課程與打擊資恐	董事 / 監察人	6	17
洗錢防制評估作業	在職同仁	114	114
法令遵循教育訓練 (包含內線交易)	在職同仁	236	236

## 違規事件件數

為建立誠信正直的職場文化，本公司以全體在職同仁為對象按季舉辦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教育訓練，訂立完善內部作業規範，強化風險控制機制並落實其效能與監督，2023年總受訓時數為361小時，參與率100%。新人入職時也會依規定時間內接受職前教育訓練，使新人了解公司運作及規定，降低法律風險。

	2021	2022	2023
內部申訴 / 檢舉件數	0	0	0
實際立案件數	0	0	0



## 2.3 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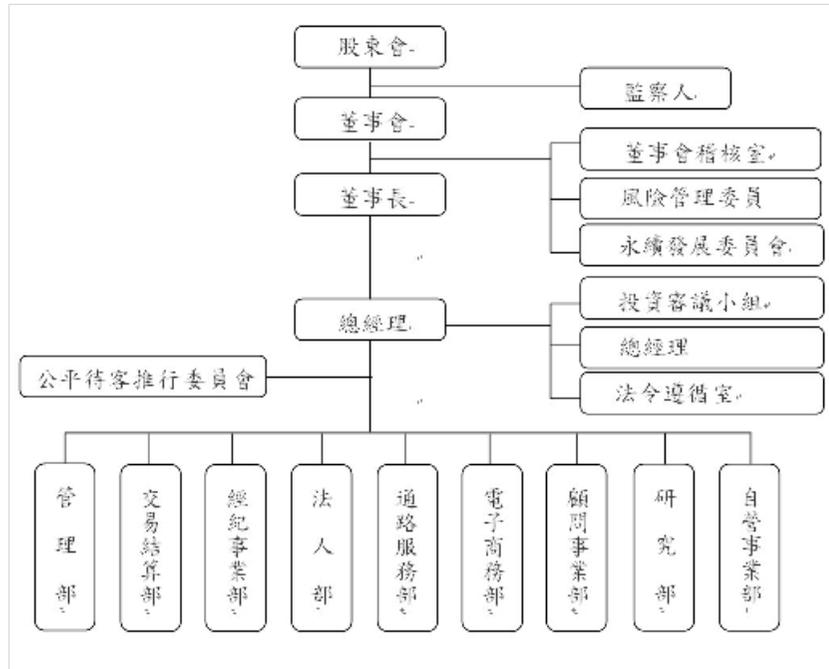
### 2.3.1 機制與架構

欲深化本公司風險管理文化，本公司持續強化風險管理控管機制與流程，以保障資訊安全、提升客戶服務、降低公司受金融危機事件影響，促進公司健全經營，達到風險與報酬之最佳平衡與配置。

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所涉及之各類風險，均應納入風險管理之範疇，包括但不限於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氣候風險等。由董事會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準則」、「法令遵循風險管理及監督作業要點」進行由上而下的風險監管架構。

隸屬於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針對日常作業建置風險管控方法，定期每季召開會議，且若各業務單位遇緊急事故或發現重大暴險，同時應立即通報並召開會議。風險管理委員會設置召集人、副召集人及執行秘書各一人，委員會下依各類風險辨識、衡量、監控與報告之執掌設置工作小組，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氣候風險等。風險管理委員會決議之事項，定期每半年彙總提報董事會。





▲ 風險管理架構

- 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核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胃納，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風險管理委員會：董事會層級，負責相關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為落實各類風險之管理，於風險管理委員會下設有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法律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氣候相關風險小組，進行所屬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
- 永續發展委員會：董事會層級，由相關單位依公司「分層負責辦法」規範權責，提報公司治理、永續金融、氣候變遷及環境永續、社會責任、科技創新之推行情形

- 董事會稽核室：董事會層級，依規進行管理查核報告，並訂定內部控制制度與自行評估作業程序與
- 總經理室：每月彙整編製風險管理報告，以作為經營管理階層決策的參考
- 交易結算部：隸屬於總經理，執行作業風險規劃與控管
- 投資審議小組：隸屬於總經理，研擬交易政策以及監控各商品交易是否符合內部規章

本公司為即時掌握風險管控狀況，訂有各式呈報機制，主要由各單位每日產出各項管理報表，並依流程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於此同時，由總經理室每月彙整編制風險管理報告，呈報予總經理及董事長或董事會，以作經營決策參考以及完善的風險事件前、事中、事後管理。

## 內稽內控制度

本公司嚴格要求各單位檢視內部程序與法規遵循是否有落實，各項稽核業務均依照本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暨各相關法令之規定，設置以董事會轄下之稽核室定期或專案查核相關作業程序，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持續有效實施，依規劃進度執行作業，並將查核結果、每季彙整之缺失及異常事件與其改善措施定期向董事會提出報告。

### 2.3.2 風險類型與因應

為提升管理品質，本公司依業務性質與營運規模，建立適當風險管理機制並設置權限限制，並每季檢視其適當性，於必要時修訂相關規範，上呈權責主管核定，以完善公司風險管理機制同時提升經營效率。

除了傳統風險，本公司亦重視 ESG 以及氣候變遷相關風險，尤其因投資 ESG 高度風險的標的，短期可能會影響市場風險，例如所投資公司因欠缺公司治理或內部控管不允當或未對環境永續及氣候變遷進行因應，或遇突發 (ESG) 負面事件，造成公司股價向下修正等。而負面事件的影響，若致所投資公司產生重大財務或業務影響，無法復原，長期可能帶來信用風險。

故本公司正建立傳統風險傳導之路徑，協助了解 ESG 相關風險對公司之衝擊可能性，若忽視該風險評估，將可能提高聲譽風險及法令遵循風險衝擊發生可能性，而聲譽風險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發展以及資金取得受限或資金成本拉升、法令遵循風險則可能使本公司在向主管機關申請新業務，有所受限或需較高的門檻。參與各部門風險管理規範之訂定與修訂，並偕同其他相關部門配合監控流程。此外，亦透過每月定期提供風險管理報告予高階管理階層，作為經營決策之參考。

### 市場風險

風險說明：金融資產價值在某段期間因市場價格不確定變動，例如：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和商品價格變動，可能引致自有部位虧損的風險。

因應措施：本公司訂有「市場風險管理辦法」，逐步建置風險衡量系統及資料庫，每日編製報表進行追蹤，提升風險管理品質，包括但不限於風險敏感度、商品別及部門別之風險值、壓力測試等；本公司各業務單位建立分層授權規範，由董事會授權投資審議小組依經營環境進行調整。

### 信用風險

風險說明：交易對手 (包括契約交易相對人或債務方) 未能履行責任的可能性，且此種不履行責任的情況對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造成損失的風險。

因應措施：本公司逐步建置風險衡量系統及資料庫，包括但不限於交易對手及交易標的之分級管理、交割前風險、擔保品之維持率等，並每日編製報表呈報與追蹤，呈報予高階管理階層；優先建立擔保品之處置、超限處理程序和例外管理原則等措施，以因應交易對手無法履行責任造成的公司損失。

## 作業風險

風險說明：由於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所造成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

因應措施：為提升作業風險管理之有效性，本公司將逐步建置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以利內部損失資料依業務單位別及損失型態分類保存，進行相關統計分析，包含但不限於前中後檯作業之獨立性原則、金融資產之價格驗證、評價模型驗證、與利害關係人交易之控管、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和損失通報機制等。固定於每季編制報表，呈報高階管理階層，作為改善內部控制程序之參考。

## 法律風險

風險說明：未能遵循政府相關法規，以及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越權行為、條款疏漏、規範不週等以致契約無效，而造成之可能損失。

因應措施：建置完善的法令遵循制度，包括但不限於契約審查流程及法令遵循機制，並指派高階主管擔任法令遵循主管，綜理法令遵循事務，至少每半年向董事會報告。

## 流動性風險

風險說明：無法將資產變現或取得足夠資金，以致不能履行到期責任的風險（稱為資金流動性風險），以及由於市場深度不足或失序，處理或抵銷所持部位時面臨市價顯著變動的風險（稱為市場流動性風險）。

因應措施：本公司訂有「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以提升流動性風險管理有效性為目的，建置分層授權規範、資金成本之控制及資產負債之配置管理等機制，將流動性缺口管理、借款額度使用狀況、流動比率及資金壓力測試等列入日常風險管理作業，並擬定資金調度之緊急應變計畫。

## 氣候風險

風險說明：因氣候變遷而與低碳轉型相關，可能對公司財務、策略、營運、產品和聲譽產生之轉型風險，以及因氣候變遷而造成極端氣候，對本公司財務與營運產生之實體風險。

因應措施：逐步建立適當之氣候風險管理機制，並遵循主管機關規定，揭露氣候風險管理相關資訊。

## 2.4 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

GRI 418-1

本公司為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與適法性，依據「建立期貨商資通安全檢查機制」訂定本公司之「資訊安全政策」，以避免資訊資產安全遭受干擾、破壞、入侵之行為或企圖之威脅，降低事件可能對本公司帶來的損害。本公司亦成立跨部門之「資訊安全推行小組」，綜理資訊安全政策推動及資源調度事務，具體規劃與落實資訊安全管理事項。

該小組由總經理或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並由總經理室、經紀事業部、通路服務部、法人部、顧問事業部、交易結算部、法令遵循室、管理部等各部門主管擔任規劃人員，資安人員及查核人員則分別由電子商務部人員或主管擔任。

### 資安管理流程

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事件緊急通報與處理程序」，將資安事件依內容區分為不同等級與類型。當資安事件發生時，按照事件等級，對內應向電子商務部主管回報，或由權責主管確認後向總經理報告；對外則應依「證券期貨市場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應變作業注意事項」之規定，於「證券期貨市場資通安全通報系統」通報。同時，應按規定和資安事件類型進行及時處理。

有關提供客戶使用應用程式介面 (API) 服務作業，本公司特定「API 交易異常標準及異常狀況處理程序」，透過監控系統自動檢測異常標準。若系統發現單一客戶交易異常，即自動發送 email 通知權責處理單位及該客戶；待交易異常狀況排除後，客戶得重新申請恢復 API 交易服務。



▲ 資安管理架構

本公司訂定「分散式阻斷服務防禦與應變作業程序」，與電信業者簽訂網路流量清洗服務，當發生異常攻擊網路流量時將主動導入流量清洗區，避免影響對外主機服務運作。知悉資安事件發生時，亦將依循相關外部法規與內部作業要點，向有關權責單位進行通報，並依序進行事件應變處理、事件解除確認與通報、事件紀錄及檢討。

本公司每年編撰資訊安全整體執行報告，將前一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由負責資訊安全之最高主管與董事長、總經理、稽核主管聯名出具「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二十四條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經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將該聲明書內容揭露於主管機關指定之申報網站。

## 持續營運管理機制

為確保公司資訊系統遭受突發重大災害導致業務中斷時，能儘速將災害或故障衝擊降到最低，本公司於「資訊系統營運持續管理要點」中規範資訊系統發生重大災害時的應對措施、持續營運管理復原作業以及持續營運演練與相關教育訓練。

## 資訊安全事件處理流程

本公司訂有「資訊安全事件緊急通報與處理程序」，將資安事件分為重大資安事件及一般資安事件，一般資安事件依影響輕重程度分為七級。當上述資安事件發生時，依據不同類別與等級向公司內部資訊安全專責主管呈報，或者向外部主管機關或監理機關通報，並分別於指定時限內解決問題或進行後續作業流程。本公司 2023 年未發生資安事故、資訊外洩與個資外洩事件，故受影響的顧客數皆為 0。



事件類別	<b>重大資安事件：</b> 係指資訊系統發生服務中斷時，無法於最大可容忍中斷服務時間內恢復之事故	<b>一般資安事件：</b> 係指資訊系統發生服務中斷時，可於最大可容忍中斷服務時間內恢復之事故
事件內容	<p>(一) 期貨商之核心系統 (原則依交易、報價、網路下單、中台風控、後台結算系統為主，但該系統異常經期交所判斷非屬影響交易人權益者，得予以排除) 發生異常，且開盤期間影響交易達 2 小時以上未能恢復，或於 10 日內就同一資安、系統異常事件，通報次數達 3 次以上者。</p> <p>(二) 同一資安或系統異常事件 (例如同委外資訊廠商系統異常、同一基礎設施異常等)，自首案期貨商通報日起 10 日內，影響達 3 家以上期貨商者。</p> <p>(三) 新型態資安攻擊或駭客攻擊事件 (例如撞庫攻擊、DDoS 攻擊、勒索病毒等)。</p> <p>(四) 其他重大資安事件：包括但不限於指定案件、重大輿情案件、客戶資料等敏感資料外洩、其他重大影響交易人權益案件等。</p>	<p>「A」級：事件導致全面營運中斷或直接影響商譽。</p> <p>「B」級：部分營運中斷。</p> <p>「C」級：主要交易系統無法正常運作，且異常狀況超過 30 分鐘仍未能獲得控制。</p> <p>「D」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主要交易系統無法正常運作，但異常狀況於 30 分鐘內獲得控制。</li> <li>2. 系統功能異常，於交易面影響多數使用者；或雖未影響多數使用者，但持續 1 小時以上未獲控制。</li> <li>3. 造成公司損失 1 萬元以上，或單一事件錯帳筆數達 5 筆以上 (含 5 筆)。</li> </ol> <p>「E」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系統功能異常，於交易面影響少數使用者，且未造成公司損失。</li> <li>2. 系統功能異常，有作業面影響。</li> <li>3. 單一事件，需特別關注追蹤。</li> </ol> <p>「F」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系統功能異常，無交易及作業面影響。</li> <li>2. 單一事件，不用特別關注追蹤。</li> <li>3. 服務諮詢，使用者對於現有服務提供，因個人使用因素而有解釋說明需要。</li> </ol> <p>「G」級：使用者對於現有服務之建議，或是人員處理過程態度之反應。</p>

## 隱私權保護

為確保個人電腦內資料安全及相關機密資料的保密，本公司訂定「可攜式儲存設備管理要點」，規範如 USB 等可攜式儲存設備連接電腦存取檔案的注意事項及相關限制。

## 教育訓練情形

公司視資訊安全管理需要及所屬資安分級，指定專人或專責單位負責規劃與執行資安工作，且資安人員與主管應每年參加一次 15 小時以上的資訊安全專業課程訓練或職能訓練並通過評量。其他使用資訊系統之從業人員，每年應至少接受 3 小時以上資安宣導課程。

2023 年度資安相關教育訓練主題包含社交工程防範以及資訊安全意識培養，共計 5 小時，參與人次 289 人，資安人員與主管人員合計 2 人，共 33 小時，參與率 100%。

# ③ 永續金融服務



## 3.1 責任投資

本公司依循聯合國責任投資原則 (Principle of Responsible Investment, PRI) 指導方針，與國票金控共同訂定「責任投資準則」，以增加本公司長期投資的價值與降低部位暴險，維護股東權益，結合母公司國票金控「供應商永續金融政策」與本公司永續發展政策目標，以落實責任投資。此項準則適用於各單位進行國內外投資之現貨、期貨、債券及基金等任何類型的投資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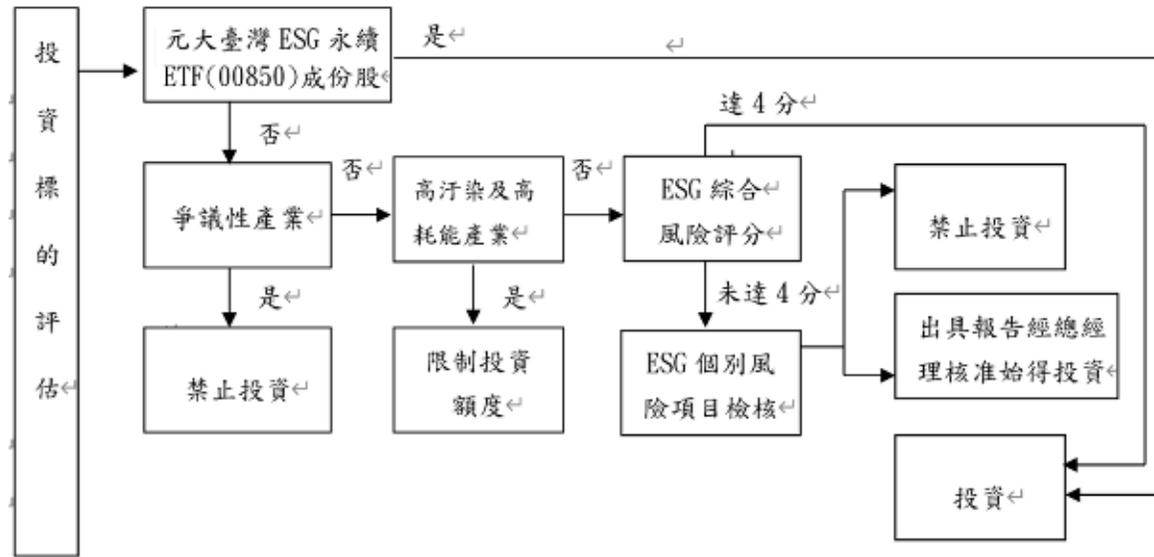
FN-IB-410a.1. / FN-IB-410a.2. /  
FN-IB-410a.3. / FN-IB-000.A /  
FN-IB-000.B

投資業務執行依循「自營事業部自營業務投資作業辦法」與「自營業務投資作業實行細則」，除了謹遵風險係數控管與內控內稽制度要求，須將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 ESG 三個面向之議題納入投資評估流程，以進行相關風險(含氣候變遷風險)之審慎評估、辨識與管理。進而設立禁止投資、高敏感性與高碳排產業與行業之分類名單，以及參考標的是否參與國際氣候相關倡議，進行額外評估，若以上皆未符合則不予投資。於此同時，設立由董事會授權之「投資審議小組」，專責研擬公司交易政策、訂定自營事業部門總授權交易額度以及全部與個別契約損失之上限金額。定期檢討自營事業部門操作績效，監控各商品之交易與部位是否在規定之各項授權範圍。每半年至少一次

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目前 ESG 相關投資狀況，以及擔任投資決策最終審核單位，進行停損、是否續投等決議。

投資審議小組由自營事業部主管及總經理指定之相關人員組成，並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定期或不定期召開會議。2023 年投資審議小組共召開 12 次會議，由總經理擔任會議主席，出席率為 100%。主要針對資金運用及額度調整與授權進行討論與決議。

投資評估流程亦參考第三方評估機構評分與其他 ESG 個別風險納入檢核風險辨識，作為後續投資判斷(如下圖)。



▲ 投資評估流程

並強調投資後管理，每半年定期辦理檢核 ESG 綜合風險與氣候績效 ( 包含溫室氣體排放與氣候相關國際倡議 ) ，並留存紀錄備查，以利後續針對標的企業進行議合，作為後續投資之考量與判斷依據。

除此之外，本公司同國票證券母公司於 2021 年簽署「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依循六大原則，增進公司、股東與客戶之整體利益，善盡擔任機構投資人之責任與義務與落實股東行動主義。每年於公司官網與年報揭露盡職治理報告書，說明執行狀況，並透過電話會議、面會、參與法說會、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等方式與被投資戶執行議合行為，創造永續投資的價值。

本公司持續鼓勵辦理低碳投資及相關永續金融商品，積極支持具環境保護、社會責任或永續治理之企業，落實責任投資評估流程。2023 年本公司 ESG 投資項目無相關證券或債券交易投資但包含 ESG 因子 ETF 投資共 6 件，總金額 1.2 億元，皆經過公司內部投資流程評估決議。

## 3.2 服務品質與客戶關係

GRI 417-1、417-2、417-3

本公司一向重視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以公平待客與維護顧客權益為公司提供金融服務最大宗旨，視「公平待客原則」為企業文化核心的一環。持續完善公平待客相關管理制度，以顧客體驗為執行成效，落實顧客服務品質與客戶關係維護，展現以客為本的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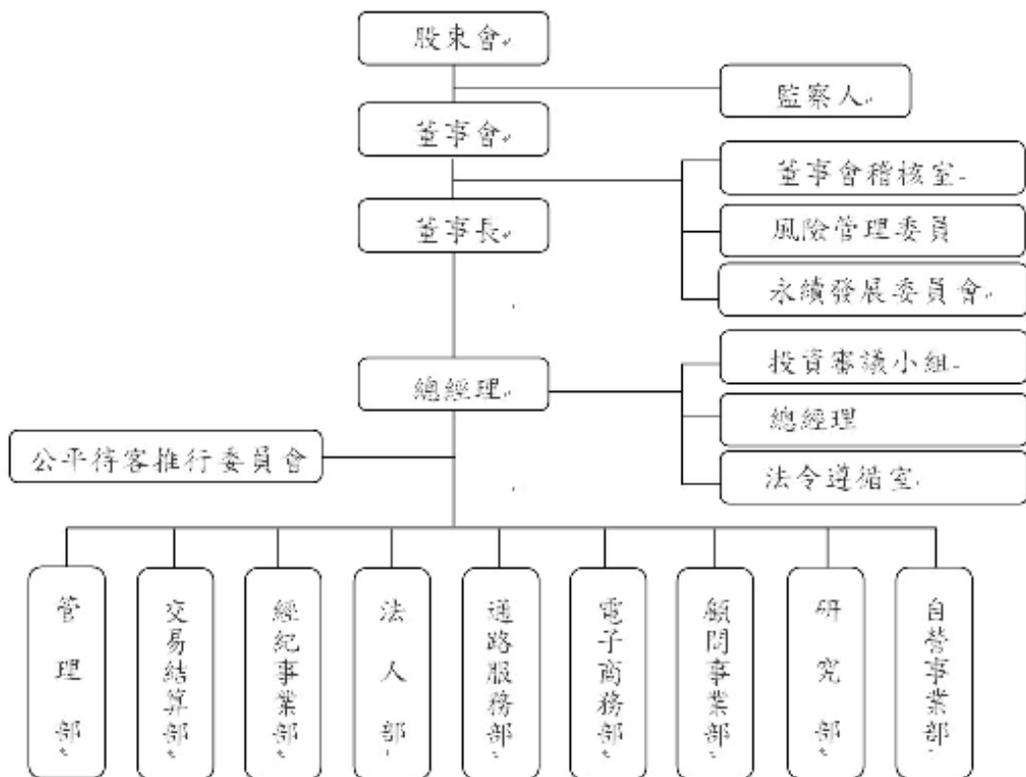
由總經理主導設置「公平待客推行委員會」推動並監督各部門執行成效，並落實每季審視執行情況與提出具體因應措施，每年提報董事會。由董事會稽核室擔任查核單位，定期執行內部作業稽核以採取適當改善措施，督導各單位將公平待客原則納入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向下由副召集人指定各部門主管組成，為能落實完善顧客權益保護，另訂有「公平對待客戶原則策略」、「公平待客原則執行作業要點」，作為各單位執行依循之準則。



董事會高度關注公平待客議題之落實情形，由總經理負責召集委員會之成員，由上而下推動相關事項。

由董事會稽核室進行定期或不定期查核，推動內部稽核作業，並將公平待客原則納入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

本公司應盡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訂有「期貨交易人差異化管理作業要點」及「從事廣告、業務招攬及營業促銷活動管理辦法」，並於提供金融商品與服務時，採行適當程序評估商品與服務是否符合客戶需求與遵守客戶適合度分析，更應符合內部針對廣告與業務招攬促銷辦法之規定製作廣告文宣，確保無誇大、標示不清或不實宣傳之業務招攬。



▲ 投資評估流程

國泰期貨

即時公告 期貨交易額度核給作業調整通知

詐騙來襲，打詐全面出擊  
**新世代打擊詐欺**  
 你訂「打詐五法」、精進「識詐、堵詐、阻詐、懲詐」4面向策略及措施，達成減少掛號、減少罰信、減少損害的「3減」目標

識 堵 阻 懲

近期有詐騙集團偽造本公司及人員印文，以騙取投資人簽訂各種投資契約，請投資人簽訂契約前，先向本公司各營業處所求證。

非金管會核准之證券期貨業者及商品  
**警示專區**

▲ 反詐騙示警公告

## 友善金融服務

本公司提供臨櫃客戶各項業務行銷與契約文件重要內容告知及揭露風險，除以字體加大、以不同字體或加底線形式呈現以利閱讀外，承辦人員得依高齡客戶需求，提供字體放大之影印版本，供客戶清楚閱讀。

為促進期貨交易知識之普及，本公司亦不定期舉辦期貨交易說明座談，不僅配合台灣期交所之新商品與交易制度宣導，包含永續期貨、半導體期貨、航運期貨的推廣與實務說明，2023年共舉辦了13場說明會，其中更針對學生族群舉行3場校園講座，共有410125人參與，提升客戶對於期貨交易的了解與商品特性，減少金融詐騙事件發生，保護客戶權利免受損害。

## 金融詐騙防阻

本公司特於官網、交易系統以彈跳通知提醒客戶注意詐騙的手法，包含地下期貨、非法代操、釣魚網站詐騙、跨境網路交易與虛擬貨幣期貨，於此同時舉行實體說明會進行反詐騙案例分享宣導，一同防範詐騙行為。

## 顧客申訴管道

本公司重視顧客申訴事件與後續改善措施之執行成效，訂定「客戶爭議事件處理辦法」，由總經理室擔任橫向協調單位，針對特定爭議事件於必要時召集處理單位與追蹤單位組成專案小組解決相關情事。除此之外，本公司於業務招攬或與客戶往來時，強化客戶服務以減少紛爭產生，定期分析客戶申訴或檢舉原因，進行相關案例分享，於內外部定期舉行相關專業訓練，加強業務人員之專業以及與服務品質。



1

受理申訴管道多元：包含親臨或電洽、客戶服務專線 (02)2528-8165、書面申訴，或經由中華民國期貨商業同業公會、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或金管會提出申訴或檢舉。



2

通報相關層級處理：由受理人員依據情節輕重進行分級，並於受理日編號立案轉由專責處理單位辦理，最高層級案件之最終調查文件與改善方案上呈董事長核定。並依照各級別規定之處理時效，最晚應於十四個營業日內簽辦解決。



3

結案後追蹤：追蹤單位於每月進行前一月份案件管理報告，並將結果於每季提供給董事會稽核室與公平待客推行委員會進行稽核與追蹤。

## 客戶服務申訴案件處理

2023 年客訴案件總數 5 件，無涉及員工。本公司積極進行內部教育訓練，提升金融專業與服務品質。

案件類別	內容	處理方式	檢討與改善方式
資訊系統	海外資訊源斷線，致使客戶無法下單。	斷線發生時，公司已於各交易平臺與官網公告並提供相關下單渠道，且逐日依修復狀況更新公告內容。	系統面如有狀況，應持續關注各交易平臺與官網公告並提供相關下單渠道，以及逐日依修復狀況更新公告內容，在客戶有意見反應時及時給予回覆。
	系統之程式邏輯設計不夠完備，致組合單交易人恰於同時間查詢權益數會產生異常，導致交易人於盤中查詢之風險指標數值有誤。	系統廠商已完成修正程式，以免再次發生。	系統已改善。
客戶服務	業務員辦理防制洗錢定期審查，造成客戶誤認為詐騙。	申訴當日本公司立即連絡客戶，並依客戶指示提供定期審查之法規依據，以郵件回覆即時澄清誤解。	向業務員宣導辦理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審查作業時，應注意訪查態度、用語及口氣等，以免類似情形再度發生。

## 2023 年國票期貨公平待客相關教育訓練情形

本公司透過辦理公平待客相關數位課程，針對金融消費爭議案例解析，強調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要求同仁重視對客戶充分說明與揭露義務之重要性。

另透過本公司內部教育訓練，宣導公司官網設有「友善服務專區」，並請開戶經辦及受託買賣人員特別注意提供身心障礙者之金融友善服務，並依身心障礙者個別需求提供適當之友善服務措施等，以提升服務品質。

課程主題	對象	受訓總人次 (人)	受訓總時數 (小時)	參與率
公平待客原則與友善金融	董監事	6	18	100%
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及 金融消費爭議案例	所有在職之公司同仁	177	235	100%



### 3.3 創新多元服務

本公司建置多元數位服務平台，提供客戶多元使用的選擇，包含知識的傳遞、交易平台、以及顧問服務，全方位滿足客戶交易需求。除了雙備源外期報價及下單管道，自建平台下單優化功能及海期報價元件使用，更積極優化國內外下單 API 元件，提供國內外程式交易使用者更簡易串接管道。

縮圖 icon	服務與商品	內容
	掌中期 APP	使客戶能夠隨時隨地下單與即時獲取交易資訊
	理財 E 管家	替客戶省去臨櫃時間與流程，整合電子簽署相關功能
	顧問服務	於顧問平台上提供符合各樣態之投資者的多元交易策略供客戶選擇
	LINE 官方推播	提供期貨最新資訊與知識，提供線上問答功能，隨時解決客戶疑問
	官網	提供完整交易資訊與下單系統下載點，以完善的網站資源提供客戶最完整的交易體驗

## 4 友善職場與社會公益



### 4.1 人力資源概況

RI 2-7、2-8、401-1、405-1

本公司重視每一位員工無論性別、年齡、族群或職級，皆為公司永續經營的關鍵伙伴。截至 2023 年底，本公司共有 61 名員工，當中包含 29 位女性及 32 位男性，致力於打造多元化的工作環境。

## 員工組成結構

全體員工性別分布								
	2022				2023			
項目	女性	男性	其他 *	總數	女性	男性	其他 *	總數
永久聘雇員工人數	-	-	-	-	-	-	-	-
臨時員工人數	-	-	-	-	-	-	-	-
無時數保證的員工人數	-	-	-	-	-	-	-	-
全職員工人數	28	27	-	55	29	32	-	61
兼職員工人數	1	-	-	1	-	-	-	-
全職 + 兼職員工總數	29	27	0	56	29	32	0	61

全體員工按地區分布										
項目	2022					2023				
	地區一 (EX： 臺灣)	地區二 (EX： 中國)	地區三 (EX： 東南亞)	地區四 (EX： 其他)	總數	地區一 (EX： 臺灣)	地區二 (EX： 中國)	地區三 (EX： 東南亞)	地區四 (EX： 其他)	總數
永久聘雇員工人數	-	-	-	-	-	-	-	-	-	-
臨時員工人數	-	-	-	-	-	-	-	-	-	-
無時數保證的員工人數	-	-	-	-	-	-	-	-	-	-
全職員工人數	55	-	-	-	55	61	-	-	-	61
兼職員工人數	1	-	-	-	1	-	-	-	-	-
全職 + 兼職員工總數	56	0	0	0	56	61	0	0	0	61

全體員工按年齡分布								
	2022				2023			
項目	30歲以下	31-50歲	51歲以上	總數	30歲以下	31-50歲	51歲以上	總數
永久聘雇員工人數	-	-	-		-	-	-	-
臨時員工人數	-	-	-		-	-	-	-
無時數保證的員工人數	-	-	-		-	-	-	-
全職員工人數	13	28	15	56	14	34	13	61
兼職員工人數	-	-	-		-	-	-	-
全職 + 兼職員工總數	13	28	15	56	14	34	13	61

全體員工按職級分類						
	2022			2023		
項目	管理職	非管理職	總數	管理職	非管理職	總數
永久聘雇員工人數	-	-	-	-	-	-
臨時員工人數	-	-	-	-	-	-
無時數保證的員工人數	-	-	-	-	-	-
全職員工人數	11	45	56	12	49	61
兼職員工人數	-	-	-	-	-	-
全職 + 兼職員工總數	11	45	56	12	49	61

非員工的工作者	2022	2023
項目	總數	總數
員工人數	0	0

管理階層與專業人士員工統計 SASB FN-IB-330a.1

員工類別百分比 (人)	男性	女性	本國籍 (不含原住民)	外國籍	台灣原住民
高階管理人員	1		1		
初階及中階管理人員	6	5	11		
專業人士	23	22	45		
其他全體員工	2	2	4		

註：

1. 高階管理人員：係指距離 CEO 最多兩個報告級別之管理職位 (或副總以上)，負責指導和制定政策，並制定策略為企業 / 組織提供產品或服務開發之總體方向。
2. 中階管理人員：係指負責特定部門 (例如會計，市場，生產) 或業務部門之經理，或在單位組織中擔任管理項目之經理。中階管理人員負責實施最高管理者的政策和計劃。
3. 初階管理人員：係指一線經理、初級經理和公司管理體系中最低級別之管理職。這些人通常負責指導和執行組織的日常運營目標，將高階人員和經理的指示傳達予下屬人員。
4. 專業人員：係指要求至少有大學或碩士以上學位的職位。
5. 其他全體員工：係指非屬上述條件 1~4 之員工。

新進員工比例								
新進員工 <sup>註1</sup>								
以年齡區分	男	女	新進總人數	員工總人數	新進人員比例 (%)	年初人數	年底人數	新進率 (%)
30歲以下	2	6	8	14	57.1%	13	14	61.5%
30-50歲	2	5	7	34	20.6%	28	34	22.6%
50歲以上	2	-	2	13	15.4%	15	13	14.3%
<b>總數</b>	<b>6</b>	<b>11</b>	<b>17</b>	<b>61</b>	<b>27.9%</b>	<b>56</b>	<b>61</b>	<b>29.3%</b>

自願與非自願離職員工比例					
	男	女	總數	員工總人數	自願離職人員比例
自願離職員工	6	11	17	61	27.9%
非自願離職員工	-	-	0		

註：

1. 新進員工：首次加入組織的新員工。
2. 離職員工：自願或被解僱、退休或因工作殉職而離開組織的員工。
3. 新進人員比例 = 新進員工總人數 / 員工總人數。
4. 離職人員比例 = 離職員工總人數 / 員工總人數。
5. 自願離職人員比例 = 自願離職員工 / 員工總人數。
6. 新進率 = 當年新進人數 / [(年初人數 + 年底人數) / 2]
7. 離職率 = 當年離職人數 / [(年初人數 + 年底人數) / 2]
8. 年初人數 = 上年底在職人數
9. 年底人數 = 上年底在職人數 + 當年新進人數

## 4.2 人才吸引與發展

GRI 401-2、401-3、403-3、403-6、404-1、404-2

### 4.2.1 薪酬政策

SASB FN-IB-550b.1、FN-IB-550b.2.

本公司內部訂有「員工待遇辦法」、「績效獎金辦法」以及各業務單位之獎金辦法等，薪酬主要以職務與職等區分，參酌每年專業機構之市場薪資統計、物價指數進行調整與修訂，明訂合理之薪獎酬政策。職員薪酬皆由總經理核定，其他管理職以上包含(副)總經理等之薪酬核定則呈報予董事長與董事會。

員工之薪酬政策			
經常性薪資	基本薪資	參酌每年專業機構所發佈之就業市場薪資統計、公教人員調薪幅度、物價指數及配合本公司業績情況修訂	
非經常性獎金	附加薪資	職務加給	依據「員工待遇辦法」，職務加給適用部門主管
		伙食津貼	依職員實際工時計算。
		夜班津貼	依據「員工待遇辦法」發給夜班值勤交易員
	業績獎金	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員工酬勞、各單位的業績獎金(依據不同業務種類訂有專門的獎金辦法)	
	績效獎金		
	獎勵性獎金		

## 4.2.2 員工長期福利

本公司透過長期福利政策與措施、給予員工同仁完善的照顧與支持，積極推動員工福利政策，得以達到人才吸引與發展的目的。

個人健康	幸福家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喪葬補助</li> <li>• 一般傷病住院補助</li> <li>• 意外傷害團保</li> <li>• 健康檢查補助</li> <li>• 臨場健康諮詢</li> <li>• 健康講座</li> <li>• 急救訓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結婚補助</li> <li>• 生育補助</li> <li>• 子女教育補助</li> </ul>
職涯發展	友善職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員工助學金與特殊教育訓練課程補助</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設置福委會</li> <li>• 旅遊補助</li> <li>• 生日禮金</li> <li>• 退休金</li> <li>• 優惠慰勞假</li> </ul>

多元福利措施	
福利項目	內容
福委會的設置	<p>本公司福委會每年會依財務狀況提供金額不等之部門聚餐旅遊補助。另分發予同仁生日禮金、生育補助、結婚補助、喪葬補助及員工傷病補助。</p> <p>2023 年受惠人次與補助金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結婚補助，共計 1 人</li> <li>• 生育補助，共計 2 人</li> <li>• 子女教育補助，共計 11 人</li> <li>• 喪葬補助，共計 3 人</li> <li>• 生日禮金，共計 50 人</li> <li>• 員工旅行乙次，共計 32 萬元。</li> </ul>
定期健康檢查安排	<p>優於一般法規規定，一般員工服務滿一年以上者，每兩年得申請一次健康檢查；副總經理級以上，得每年申請一次健康檢查。</p> <p>2023 年度成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健康檢查受檢人數共 19 人，覆蓋率 67.86%，總補助金額共新臺幣 80,000 元。</li> </ul>
員工助學金與特殊教育訓練課程補助	<p>為鼓勵員工持續進修，積極規劃員工助學與專業進修補助計畫，使每位員工都能享有每年申請一次助學金補助的福利，包含員工 EMBA 或取得資格證照課程；亦可參加外部機構（主管機關、各金融相關產業公會、政府立案核可之專業辦訓機構或企管顧問公司、電腦資訊公司等外部機構）所舉辦之職能相關訓練課程，經專案核准得全額補助。</p> <p>2023 年度成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與法定規範訓練之人數共 1 人，參與業務相關需求課程之人數共 1 人，公司補助之總金額共新臺幣 32,400 元。</li> <li>• 協助員工取得相關訓練證照。</li> </ul>
慰勞假的設置	各單位同仁若有特殊需求，得以專案申請慰勞假。

### 4.2.3 員工多元訓練

職員在專業領域的進修與職涯發展是公司經營的重要資產，本公司制定「教育訓練實施作業要點」致力於建立以學習導向的企業文化，提供多元的學習方式，2009年正式導入數位學習、2019年同證券母公司正式使用新數位學習系統 - 國票大學，融合線上授課與實體課程相輔相成。

依據不同職能需求，定期安排相關內外不受訓課程，依照課程內容可大致區分為金融課程、職能課程及專業課程三類，規範同仁每年須完成 12 學分之線上學習訓練課程：

#### 金融課程

目的為培養同仁金融商品與時事相關之金融知識，針對期貨、新商品、金融科技、新系統訓練等安排相關課程與訓練，搭配金融市場時事與新商品的宣導，進而包含作業系統與法規遵循等事項說明與相關案例研討，提升業務同仁之專業能力與服務品質。

#### 職能課程

為幫助提升同仁工作效能與效率，進而增進工作績效，安排公司作業流程與規範、工作技巧與軟實力培養，以及定期要求全體職員進行法令遵循、資訊安全與性騷擾防治相關必修課程。

#### 專業課程

根據法規要求，針對不同職能的員工進行對應業務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包括經紀、期貨等業務教育訓練。

### 2023 年教育訓練時數統計

本公司於 2023 年的員工教育訓練受訓總時數達 766 小時、每位員工平均應提訓時數為 15.6 小時，總訓練人次達 39,063 人次。

另規劃新進人員之教育訓練，包括本公司工作規則、內部系統使用、風險管理、稽核制度與查核重點、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性騷擾防治等。2023 年度應受訓之新進人員共 22 人，實際受訓比例為 100%，受訓總時數達 528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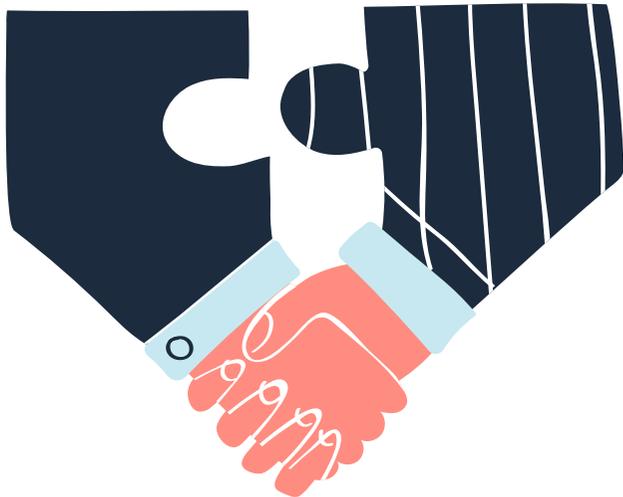
員工教育訓練情形	
員工受訓總經費 (元)	53,700
平均每人受訓費用 (元)	2,441
新進人員受訓人次 (人)	22
新進人員受訓總時數 (小時)	528

## 4.3 職場安全與人權維護

GRI 2-23、2-24、2-25、403-1、403-2、403-3、403-4、403-5、403-6、403-7、403-8、403-9、403-10、405-2、406-1

### 4.3.1 友善工作環境

本公司與國票證券母公司一同致力打造友善與安全的工作環境，為推動更全面的職員照顧，根據「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劃訂定「職安五大計畫」，包含「人因性危害預防」、「異常工作負荷預防」、「不法侵害預防」、「母性健康保護」以及「中高齡及高齡計畫」，雖然本公司目前僅訂定「不法侵害預防」，未來二年內規畫訂定「人因性危害預防」、「異常工作負荷預防」、「母性健康保護」以及「中高齡及高齡計畫」，將涵蓋全職員的職場安全、疾病防治與調查，提供不同因素停職後的復工協助，並將追蹤、評估成果。此外，公司亦按照年資與職級補助健康檢查費用。



#### ▲ 五大計畫執行項目

項目	2023		
總工作天數	246		
總工作時數	1,968		
性別	男	女	合計
失能傷害人次	0	0	0
總計傷害損失日數(天)	0	0	0
失能傷害頻率(F.R.)	0	0	0
失能傷害嚴重率(S.R.)	0	0	0

## 不法侵害預防

本公司針對組織、個人因素、工作環境以及工作流程等四大重點，每三年填具「職場不法侵害預防之危害意識及風險評估表」進行不法侵害辨識及危害評估，定期追蹤計畫有效性。依據辨識及評估結果，對於外部不法侵害，規劃透過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對於職場不法侵害危害辨識與因應技巧之知能、人員進出管制；對於內部不法侵害，則持續落實各項計畫以篩選身心健康危害高風險者，透過各項職場健康介入措施，降低員工因身心壓力誘發不法侵害發生之機率。

2022 至 2023 年度完成之檢視和工作項目包括：作業場所配置適當性－物理環境與工作場所設計、人力調整－適性配工與工作設計、行為規範建構－組織政策規範、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教育訓練、不法侵害申訴或通報機制建立以及不法侵害計畫之定期執行成效評估與報告。預計 2024 年將修正或改善之項目則涵蓋：建構個人行為規範；重新盤點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教育訓練辦理情形，並提供教育訓練課綱內容、需備存之資料等專業建議；重申預防不法侵害之聲明書及申訴管道，同時針對事件處理流程提供專業建議與經驗分享。

## 母性健康保護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訂定有陪產檢及陪產假七日，若同仁另有育兒之需求，得依規定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設有完善的哺乳室，提供有需要之同仁使用，確保同仁於育齡期、妊娠期、分娩後、哺乳等母性之身心健康與環境友善。

2023 年育嬰留職停薪假統計表			
項目	男	女	合計
2023 年享有育嬰假人數	0	0	0
2023 年育嬰假後應復職人數 (A)	0	0	0
2023 年育嬰假後實際復職人數 (B)	0	0	0
復職率 (B/A) <sup>註 1</sup>	0%	0%	0%
2022 年育嬰假後實際復職人數 (C)	0	1	1
2022 年育嬰假後實際復職，且復職後 12 個月仍在職人數 (D)	0	1	1
留任率 (D/C) <sup>註 2</sup>	0%	100%	100%

註：

1. 復職率為當年度使用育嬰假應該復職人數 / 當年度使用育嬰假後實際復職人數
2. 留任率為前年度使用育嬰假後 12 個月仍在職人數 / 前一年度使用育嬰假後實際復職人數

## 內部溝通透明

公司設有員工意見信箱及申訴處理制度，提供員工建言管道，以加強勞雇合作關係，同仁如以口頭申訴，應由各部門受理人員作成紀錄，立即陳報處理，如有權益受損或有其他意見時，得以申訴表或其他書面形式，依本公司申訴辦法循行政系統提出申訴事項。並於每季定期舉行勞資會議，以勞資方人數 1:1 的組成進行，以完善雙方建議與討論，以上皆會作為利於公司精進相關制度的寶貴建議。2023 年共舉行 3 場勞資會議，針對彈性工時進行相關討論，並聽取勞資雙方意見得出對公司與員工皆有利的結論與回饋，為本公司建造透明溝通的職場文化。



## 4.3.2 人權承諾與性別平等

### 人權承諾

本公司依循國票金控母公司之「人權政策」承諾，作為本公司保障員工、合作夥伴、供應商、客戶及新商業活動（併購、合資）企業人權之依據。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體現尊重與保護人權，本公司支持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 (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聯合國全球盟約 (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 (United Nations Guiding Principles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與「國際勞工組織公約 (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Conventions)」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原則，並恪遵臺灣之勞動相關法規。

本公司須遵循包含尊重職場人權、維護待遇公平、健康職場安全、尊重集會結社及集體協商自由、關懷弱勢族群權利、隱私權保護等事項，並善盡向公司同仁、商業夥伴、供應商以及客戶宣導之責任，共同致力於提升人權議題之意識與相關風險管理。

## 落實性別平等

本公司亦注重職場平權與性別保護，同時遵循勞動法令，包含「中華民國勞基法」、「性別工作平等法」以及「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作業要點」等法規。

2023 年度員工性別薪酬比		
員工類別	固定薪資 (台幣千元)	年度薪資 (台幣千元)
	女:男	女:男
管理階級	45.27:100	45.27:100
非管理階級	97.74:100	97.74:100

## 性騷擾與職場暴力防治

性騷擾與職場暴力屬不法侵害，員工同仁如果於職場中遭受不當對待，本公司展現零容忍之態度，對此本公司訂立「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要點」，設有工作場所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專責調查，為尊重且重視所有同仁的身體自主權，除了於日常建立友善的工作環境與建置相關防護措施之外，完善的申訴機制用以保護每一位同仁的基本權利。

金融服務業於第一線與客戶應對的同仁可能遭受如客戶糾紛、申訴及高壓力負荷等職業侵害，另訂有「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處理要點」協助保護同仁遭受客戶不合理對待或職場暴力。以上有關員工權利受侵害之情事發生時，皆可經由正當管道提出申訴，同時成立相關不法侵害小組秉持保密、公平、公正、嚴謹的態度調查，並給予受害者適當的輔導措施。

我們利用集會、廣播及印刷品等各種傳遞訊息方式，加強宣導有關性騷擾以及不法侵害的防治措施及申訴管道，並將相關資訊於工作場所顯著之處公開揭示。2023 年無通報成案事件。

## 性騷擾及職場暴力之申訴流程

1. 由受害者申訴通報
2. 權責單位接獲相關案並成立不法侵害小組或提報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
3. 於一定時間內完成調查及做成調查報告告知當事人（視情況得延長調查 1 個月；必要時請公部門介入調查）
4. 對相關人員給予懲處或輔導等措施落實與當事人後續追蹤監督
5. 研擬檢討與改善措施。

### 性騷擾申訴管道：

1. 申訴專線電話：02-27683998 轉 618
2. 申訴專用傳真：02-25287076
3. 申訴專用信箱或申訴電子信箱：b00324@ibff.com.tw

### 職場暴力諮詢、申訴管道：

1. 申訴專線電話：02-27683998 轉 618
2. 申訴專用傳真：02-25287576
3. 申訴專用電子信箱：wlfservice@ibff.com.tw

## 4.4 社會共榮

本公司為展現金融機構的社會影響力，積極參與眾多公益活動，自 2023 年起我們持續與吉祥里一同推行村里平安相友善計畫，準備有米、油、罐頭等基本生活物資，委託吉祥里長將糧食資源轉贈予弱勢家庭、獨居長者以及低收入戶等有需要的居民手上。本次計畫希望能為經濟有困難的人群提供支援，並以此為出發點，進一步推廣關懷社群、串聯社會網絡的理念，將企業的社會責任落實於實際行動中，同時也深化了本公司對於永續發展的認識與實踐。2023 年與國票證券一同捐贈共 240 箱平安箱，受益戶數共計 25 戶，活動金額新台幣 114,840 元。



# 5 永續環境



## 5.1 永續供應鏈管理

### 綠色採購

本公司截至目前之年度採購設備如電腦主機及螢幕、租賃之影印機、公務車以及購買之影印紙等皆選擇有環保標章之產品、並不定期更換具能源標章之燈具、冷氣、飲水機等。2023年綠色採購比例為100%，未來將繼續積極增加綠色採購廠商，同時為避免過多運輸，造成資源消耗，優先考量當地供應商，並計畫建立綠色採購制度，提高管理效率。

## 綠色採購

本公司截至目前之年度採購設備如電腦主機及螢幕、租賃之影印機、公務車以及購買之影印紙等皆選擇有環保標章之產品、並不定期更換具能源標章之燈具、冷氣、飲水機等。2023 年綠色採購比例為 100%，未來將繼續積極增加綠色採購廠商，同時為避免過多運輸，造成資源消耗，優先考量當地供應商，並計畫建立綠色採購制度，提高管理效率。

綠色採購狀況			
項目	2021	2022	2023
綠色採購金額 (台幣元)	168,060	240,390	443,460
總採購金額 (台幣元)	168,060	240,390	443,460
綠色採購比例 (%)	100%	100%	100%

## 供應鏈管理

依據本公司「供應商管理準則」之規定，每年定期針對年度採購達 200 萬之供應商以電子郵件宣導本公司之供應商管理準則規定，及要求填寫並回傳「供應商人權及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後續由管理部負責全公司之採購議價與評估作業，並以自評表結果作為續約與否之參考，同時進行定期追蹤檢核。

「供應商人權及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內容包含人權政策執行狀況、考量其環境永續政策訂定與否、以及基本行為準則與個資保護措施之落實，並進行相關檢核與評估，遴選符合本公司要求之精神與基本原則之商家作為商業合作之夥伴及供應商。

2023 年採購達 200 萬元之供應商共計 3 家，皆以電子郵件宣導並檢具本公司供應商管理準則乙次，「供應商人權及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填答並回傳達成率為 100%。

## 5.2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GRI 201-2

### 5.2.1 氣候相關治理

#### 氣候治理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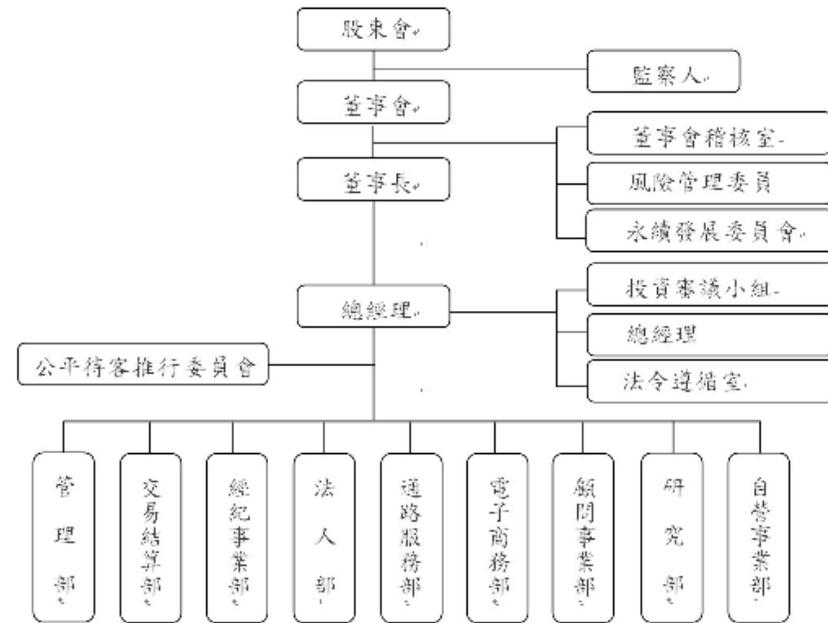
本公司為發展經濟成長與環境保護共存之永續商業模式，建立氣候風險相關管理流程，以董事會為氣候相關議題的最高治理單位，並以「永續發展政策」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為本公司永續治理之基礎，於轄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分別負責推動本公司永續發展、氣候機會、氣候風險之相關重要策略，包括將增加使用再生能源比重、取得綠建築標章、執行溫室氣體盤查與推動碳排放減量、氣候變遷風險納入相關營運及風險管理規章等，並向董事會提報氣候變遷相關議題及執行情形。

#### 董事會職責

本公司董事會作為氣候治理最高負責單位，帶領各部門由上而下，持續監督推動氣候變遷管理之執行成效；並透過永續發展委員會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追蹤本公司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執行狀況及成果，確保氣候治理的有效性。

#### 高階管理階層職責

本公司由總經理負責協助督導及執行委員會之決議事項及處理相關事務，高階管理階層擔任委員，推動永續發展與氣候變遷相關風險管理相關事務，並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向委員會報告氣候相關業務推行情形。



▲ 氣候治理架構圖

組織	主席 / 組長	開會頻率	氣候議題角色
董事會	董事長	每三個月一次	氣候變遷議題最高治理單位
永續發展委員會	董事長	每季應至少召開一次	直接隸屬於董事會，負責推動企業永續發展與氣候變遷行動
風險管理委員會	董事長	每季一次	功能性委員會，直接隸屬董事會，負責推動氣候及其他傳統風險管理

## 5.2.2 氣候策略

為了有效落實氣候治理，本公司依循國票金控母公司針對全集團鑑別出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進一步擬定發展策略，追隨國際永續發展趨勢，期望透過有效的氣候治理，落實永續發展策略，為所有利害關係人創造氣候目的與獲利雙贏。

由國票金控母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之推動小組共同評估各項議題之影響程度、發生時間與發生可能性，鑑別出重要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分析其對業務經營、產品服務、營運成本與收入等營運面及財務面的影響，進而擬定氣候發展策略。

國票金控母公司之風險控管處辦理氣候相關風險管理，我們蒐研國內外標竿企業或國際指引中的金融業氣候議題做成議題庫，挑選適合本集團的氣候相關議題，今年共有 11 項氣候風險與 6 項氣候機會納入考量，透過與各單位密切合作，依營運特性進行辨識與評估，共同鑑別出重要之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我們針對重要的氣候相關風險擬定管理方針，進一步針對管理策略訂定可衡量的指標與目標，依循內部控制三道防線制度落實氣候風險管理，逐年檢視目標達成率，確實掌握氣候風險對本公司之影響，並將重要的氣候機會納入業務考量，完整地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整合進營運管理流程中。

### 風險與機會議題蒐集

參酌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發布之指引、國內外氣候變遷研究報告及金融同業發布之氣候風險評估報告，確認風險與機會的情境後，製作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問卷



### 風險與機會議題盤點

國票金控母公司召集各氣候相關小組，依公司業務性質研討氣候相關議題，連結既有傳統風險，針對 6 項機會與 11 項風險發放問卷



### 風險鑑別

各單位評估影響程度、發生時間及發生可能性，以問卷形式向氣候相關小組進行調查



### 風險評估

針對各議題的調查結果並考量本集團業務關聯性及因應之成本效益，對具可行性之風險與機會進行重大性排序



### 風險因應

根據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之重大性，協助公司將氣候議題納入策略規劃及風險管理機制，進一步評估各議題對全集團營運之衝擊與影響

氣候風險與機會 - 時間範圍	
風險發生時間	定義
短	1 年以內可能會發生
中	1 至 5 年內可能會發生
長	5 年至 40 年內可能會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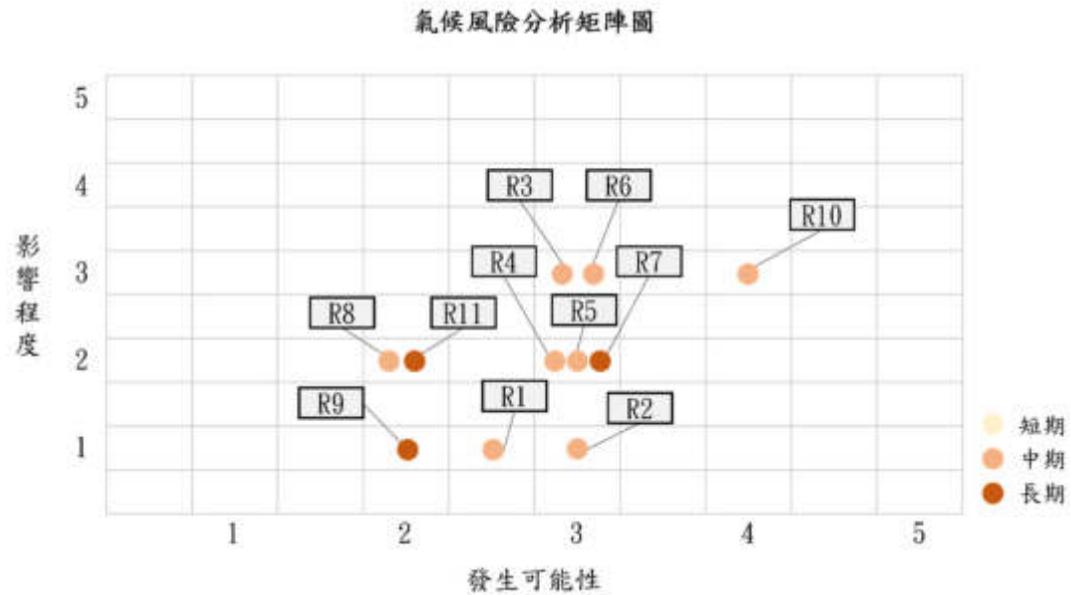
### 氣候風險與機會議題

本公司偕同國票金控母公司每年鑑別與評估潛在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在風險方面可分為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實體風險有立即性風險與長期性風險，轉型風險則有技術、市場、商譽、法規政策相關議題；機會方面有業務、營運相關議題。針對各個議題評估其發生時間、影響程度與發生可能性，最後將評估結果做成矩陣圖。於此同時，針對高氣候敏感性產業投資對象可能對公司產生之衝擊，檢視風險回應機制並研擬風險管理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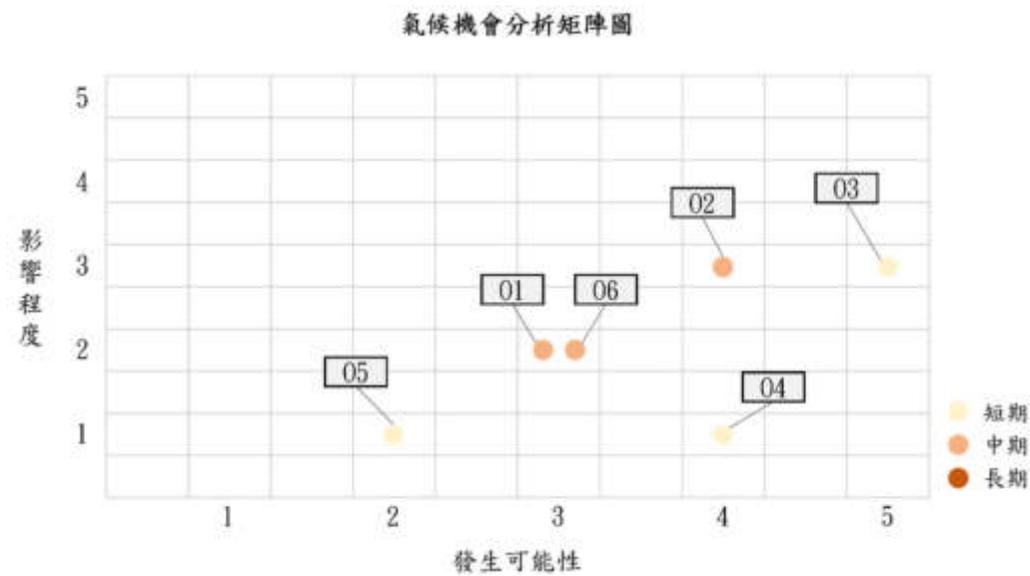


編號	風險議題	編號	機會議題
R1	投 / 融資對象面臨技術轉型	O1	增加綠色投資
R2	投 / 融資對象面臨轉型相關法規風險	O2	開發綠色金融服務
R3	提高投融資門檻	O3	提高綠能產業授信
R4	公司未能即時因應永續金融需求	O4	數位金融服務
R5	溫室氣體排放成本增加	O5	綠色採購
R6	永續金融商品	O6	再生能源與綠建築
R7	天災使營運據點暫停，產能下降或中斷		
R8	不動產資產價值減損		
R9	投 / 融資對象資產受損		
R10	平均溫度升高		
R11	海平面上升		

►氣候風險分析矩陣圖



►氣候機會分析矩陣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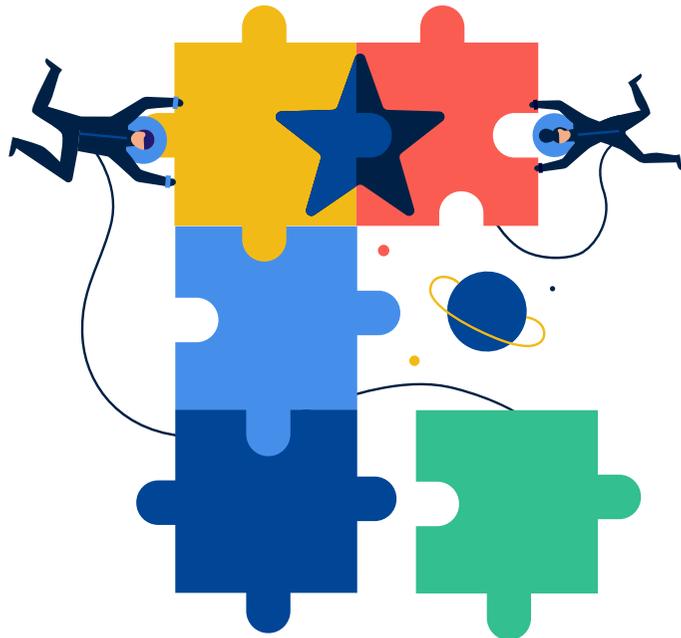
氣候風險策略行動						
排序	風險事件	發生時間	氣候風險類型	氣候情境	潛在財務影響說明	策略行動
1	R10 平均溫度升高	中期	長期性	21 世紀中、末之年均氣溫可能上升超過 1.8°C、3.4°C；且未來極端高溫事件中，增加幅度約 8.5 日、48.1 日；各國因未執行氣候政策，故電價基本上波動不大	因應再生能源轉型政策，若購買綠電或再生能源憑證將提高營運成本	<p>持續宣導「節能減碳、環保永續」理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午休時間進行辦公室關燈，宣導公司空調設定 26 度以節省用電</li> <li>2. 持續汰換耗能設備</li> </ol>
2	R3 提高投融資門檻	短期	政策和法規	RCP2.6 為排放量最低之情境，建構在嚴格的氣候政策下（如：包含赤道原則、責任投資等各項永續金融準則），以限制溫室氣體排放量	減少既有客戶量，導致營收下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制定「責任投資準則」，檢核往來客戶產業屬性、ESG 重大負面訊息、第三方機構 ESG 評分及永續發展績效等項目</li> <li>2. 定期檢視高碳排放產業投資總額，須檢視碳排放量及氣候風險管理情形，評估往來客戶氣候變遷風險及 ESG 風險程度</li> <li>3. 檢核氣候風險、ESG 風險屬性等方式，進一步透過議合，輔導其落實永續經營及善盡企業責任，減少外部風險帶來的衝擊，利於長期與社會共存共榮</li> </ol>
3	R6 永續金融商品	中期	商譽	RCP2.6 為排放量最低之情境，建構在嚴格的氣候政策下（如：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2.0，鼓勵金融機構投、融資永續發展領域），以限制溫室氣體排放量	消費者偏好改變導致商品和服務需求量下降	配合政府永續金融政策，關注金融機構責任投資及承銷業務趨勢，擴大業務範圍，並進行 ESG 及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評估

氣候機會策略行動						
排序	機會項目	發生時間	氣候機會類型	氣候情境	潛在財務影響	策略行動
1	O2 開發綠色金融服務	中期	產品和服務	RCP2.6，建構在嚴格的氣候政策下（如：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2.0 鼓勵投資綠色產業領域等），以限制溫室氣體排放量。	因應低碳服務的需求增加，開發綠色服務以增加收入	配合政府政策與法規，對再生能源或綠色產業擴大投資及創新發展永續金融商品及服務，協助業者辦理永續發展領域投資，引領臺灣低碳轉型
2	O1 增加綠色投資	中期	市場	RCP2.6，建構在嚴格的氣候政策下（如：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2.0 鼓勵投資綠色產業領域等），以限制溫室氣體排放量。	提高金融資產的多元化，藉由提高綠色投資部位提高綠色收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將 ESG 議題（包括但不限於氣候相關議題）納入投資決策流程，定期檢視 ESG 推動成效，培育永續經營人才，深植永續企業文化，強化與各利害關係人對永續重大主題之議合</li> <li>2. 本公司針對永續相關議題進行評估與審核後，增加永續相關投資項目</li> </ol>
3	O6 再生能源與綠建築	中期	資源效率	RCP2.6，建構在嚴格的氣候政策下（如：綠色金融行動方案 2.0 鼓勵投資綠色產業領域等），以限制溫室氣體排放量。	藉由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減少降低營運成本	鼓勵落實節能措施，採購新型節能設備、更換老舊設備，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 5.2.3 實體及轉型風險之情境分析

#### 情境分析

本公司實體風險情境分析針對 IPCC AR5 的 RCP 2.6 和 8.5 情境提供多種氣候相關災害分析，包含：河水氾濫、沿海洪災、森林野火、極端強風、地層下陷、冰層融化和地表淹水，並對不同地點的不動產給定當年度的最高氣候風險損失率（Max Value at Risk, MVaR）和營運中斷可能性（Failure Probability, FP）。我們觀察到目前的實體風險數據分析結果顯示，沿海洪災、森林野火和冰層融化等災害截至 2100 年為止，於台灣並無太大發生可能性並導致損害，因此本年度分析暫不呈現上述三項災害。



<p><b>輸入資產資訊</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地點（經緯度）</li> <li>• 不動產重置成本</li> <li>• 建築類型</li> </ul>	<p><b>氣候模型</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大氣環流模式（General Circulation Models, GCMs）</li> <li>• 區域氣候模式（Regional Climate Model, RCM）</li> </ul>	<p><b>選擇情境</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RCP 2.6</li> <li>• CP 8.5</li> </ul>
<p><b>資產脆弱度</b></p> <p>取決於建築的整體設計，以及個別構造在各種氣候災害下可能引發的狀況。</p>		<p><b>災害暴險程度</b></p> <p>極端氣候和氣候變遷引發事件超過閾值的機率與嚴重程度</p>
<p><b>實體風險和財務影響</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氣候風險損失率（Value at Risk, VaR）</li> <li>• 營運中斷可能性（Failure Probability, FP）</li> </ul>		
<p>氣候實體風險災害概念說明</p>		
<p>1</p>	<p>材料在氣候災害下的脆弱度 x 營運中斷超過閾值的機率值 = 營運中斷可能性（Failure Probability）</p>	
<p>2</p>	<p>損害可能性 x 該資產各構造的價值分配比例 = 氣候風險損失率（Value at Risk）</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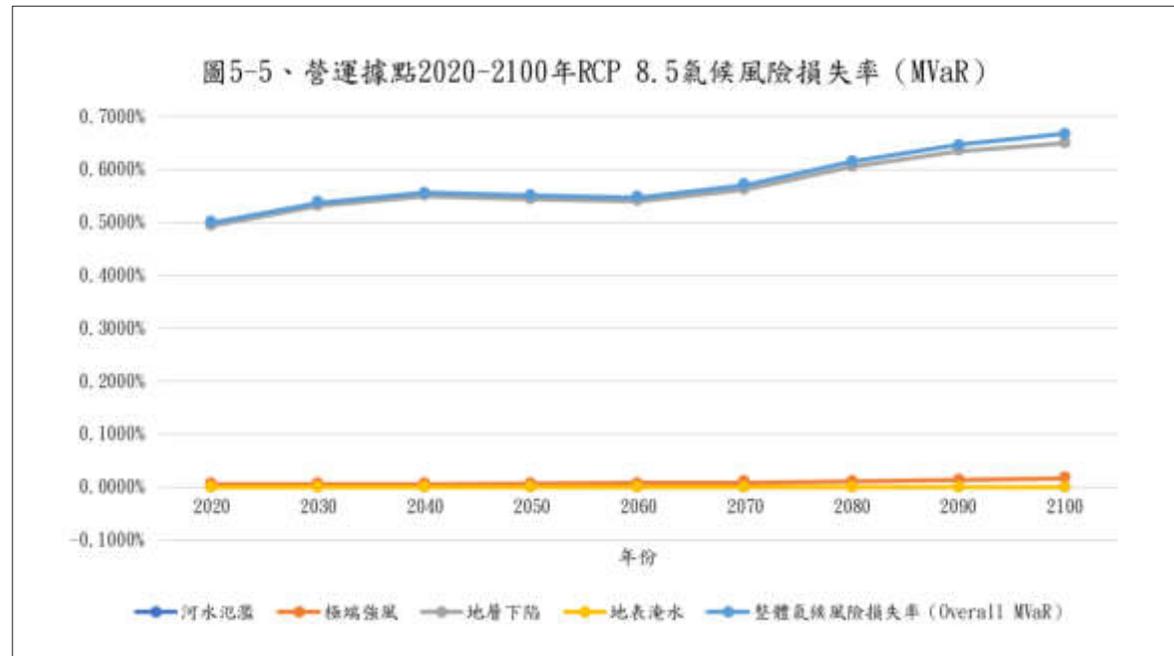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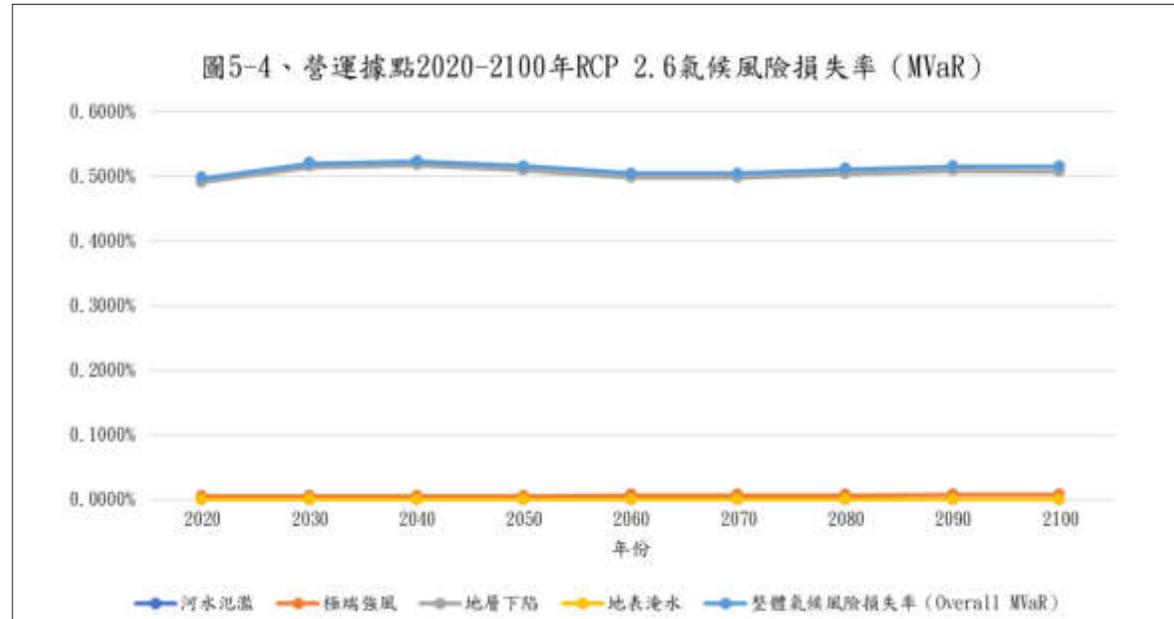
實體風險氣候災害列表氣候災害名稱	說明
極端高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極端高溫使機房等設備過熱，導致故障，影響基礎設施的運作</li> </ul>
沿海淹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漲潮、強風和海浪導致的海水氾濫，對土地等財產造成破壞</li> <li>本災害的增加源自海平面上升和強風事件越趨嚴重</li> </ul>
地層下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黏土土壤收縮使地基移位，導致建築物出現裂痕</li> <li>降雨模式變化和乾旱增加也進而使面臨上述狀況的不動產面臨更多風險</li> </ul>
河水氾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水或其他內陸淡水破壞基礎建設</li> <li>極端降雨頻率的增加會增加洪水發生頻率</li> </ul>
極端強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極端暴風雪會破壞建築物，並引發水災</li> <li>極端強風因風況和風速的變化而改變</li> </ul>
森林野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發生火災的林地透過火和高溫，破壞建築物</li> <li>環境的高溫、乾燥和風的變化皆會影響本災害的發生</li> </ul>
冰層融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頻繁的土壤結冰和解凍形成冰晶，進而使建築物建材剝落和產生裂痕</li> <li>冬季溫度升高也會影響該災害的發生</li> </ul>
地表淹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極端降雨頻率增加導致淹水</li> <li>可能因此對低樓層建築或基礎建設造成破壞</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最高氣候風險損失率（Max Value at Risk, MVaR）為氣候風險損失率（Value at Risk, VaR）從氣候風險分析基期至 2100 年期間，取資產在該時間區間每年度面臨的氣候風險損失率（VaR）的最大值，用以表達該時間區間面臨的最大氣候風險值。</li> <li>資產每年度面臨的整體氣候風險損失率（Value at Risk, VaR），加總計算該資產在該年度面臨的所有氣候災害 VaR 值。</li> </ol>	

## 實體風險

本公司截至 2023 年底於全臺灣共有 1 處營運據點，在 RCP 2.6 和 RCP 8.5 情境下，MVar 值皆並未達到高風險值 1%。在最可能造成資產損失的氣候災害中，以地層下陷為最高，其餘之損失率皆未達 0.1%。

附註：

營運據點 RCP 2.6 和 RCP 8.5 情境中的最高氣候風險損失率 (Max Value at Risk, MVar)，部分包含沿海洪災、森林野火和冰層融化等氣候風險的 VaR 值，但上述災害的 VaR 值趨近於 0，故不在折線圖中另外呈現。



在推估營運據點因氣候災害可能導致損失的金額方面，由於本公司據點建築的建造年份落在 1978 至 2019 年間，以鋼筋混凝土的辦公大樓而言，經濟耐用年數大約為 50 年，因此往後推估 2030 年和 2050 年在 RCP 2.6 和 RCP 8.5 情境下受氣候實體風險影響之總損失金額計算結果如下。

年份	總損失金額 ( 仟元 )	
	RCP 2.6	RCP 8.5
2030	1,693	1,748
2050	1,679	1,794

另外，氣候災害在 RCP 2.6 和 RCP 8.5 情境下的營運中斷可能性 (Failure Probability) 如下圖所示。分析結果顯示在 RCP 8.5 中，從 2060 年開始，氣候災害的發生可能性即開始超過 50%，其中最有機會發生的災害為極端高溫。相較之下，RCP 2.6 情境中也呈現極端高溫為最可能發生災害的趨勢，但總體而言，氣候災害的發生可能性至 2100 年為止都並未超過 50%。

圖5-6、營運據點2020-2100年RCP 2.6營運中斷可能性 (F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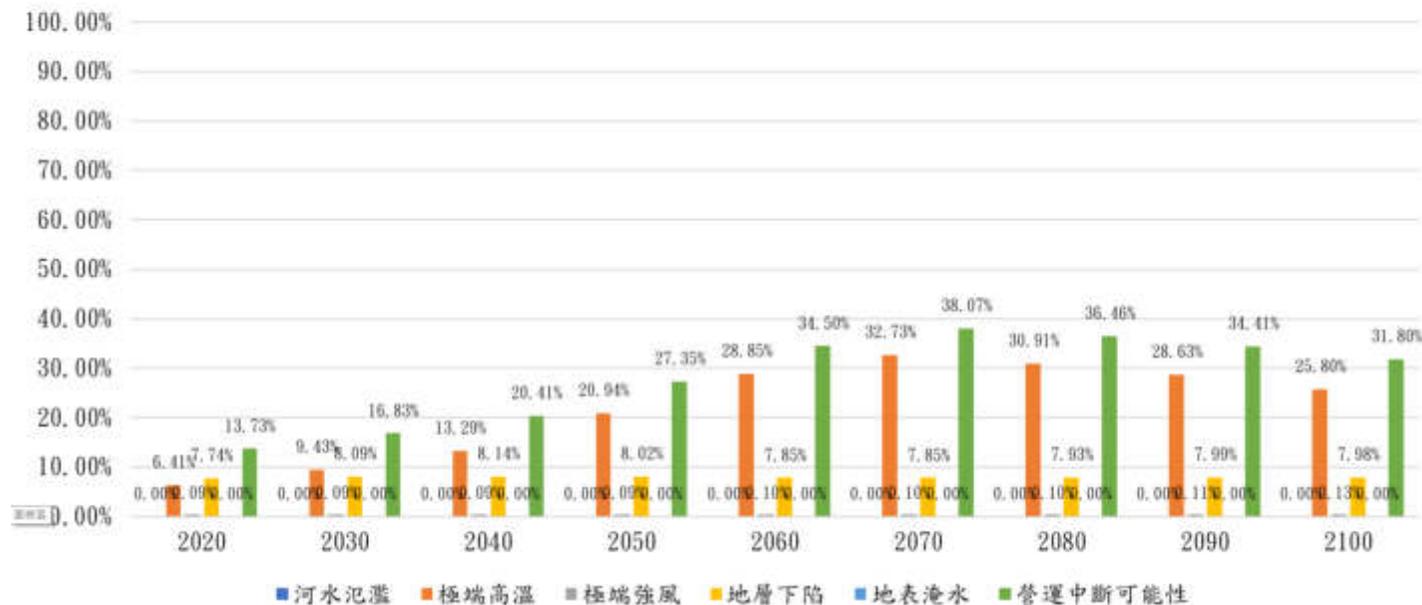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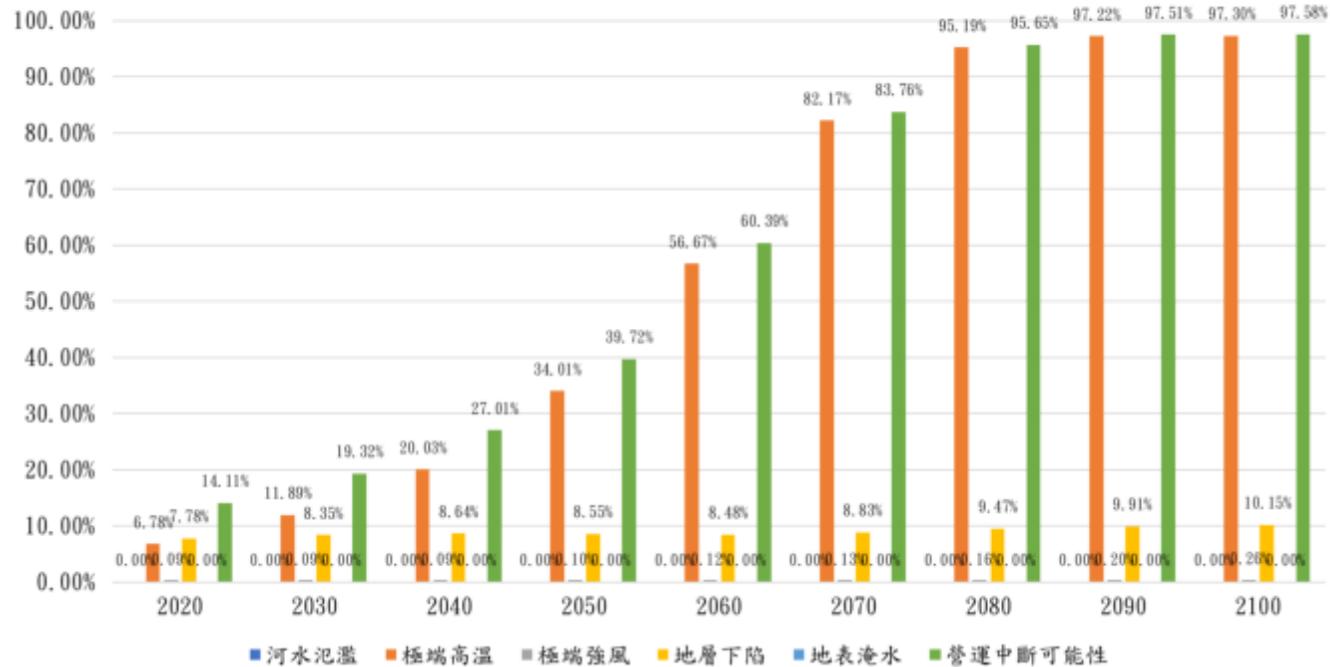


圖5-7、營運據點2020-2100年RCP 8.5營運中斷可能性 (FP)



• 風險因應對策：

1. 本公司於未來重建現有營運據點或選擇新地點作為營運據點時，將參考氣候實體風險分析結果作為考量，在建築建造規劃和選址方面將多方考慮台灣的地層下陷、極端高溫、淹水等常見的氣候災害問題。
2. 本公司訂有對多種災害的應變措施，包含成立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定期演練和災害復原等，更多詳細應變措施的管控措施請詳「5.2.4 風險管理章節」，日後我們也將依據不斷發展的氣候情境分析結果，訂定更完善的應變措施計畫。

## 轉型風險

本公司投資持有部位為間接投資，包含股票型基金、債券型基金及平衡型基金等，依照公開資料揭露基金部位之前十大持股，其中金額占比前兩大產業占整體投資部位皆不超過 7%，對本公司而言，所受之氣候風險相對影響較小。

產業	面臨氣候風險說明
金融	金融機構為各產業之減碳驅動者，訂定明確減碳路徑間數比例較高，較早開始實行氣候相關行動作為
資訊服務與通訊技術	根據金管會「本國銀行辦理氣候變遷情境分析作業規劃」分析結果，該產業氣候轉型風險為中低度；亦非屬本公司與金控母公司所訂定之高碳排產業名單

註：評估範疇為整體投資部位金額之 28.4%，持股評估狀況詳見「5.2.5 指標與目標」

## 5.2.4 風險管理

本公司訂有「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準則」，針對氣候相關風險及其他傳統風險如資本適足性、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大額暴險、流動性風險、投資風險、作業風險等加以管理，將氣候變遷對公司營業及財務可能帶來之相關風險整合納入既有之風險管理流程，並發展氣候相關風險之量化方法、揭露相關風險以作為經營管理決策之參考。

同時訂定高碳排放產業部位投資總額警示水準，高碳排放產業部位報表定期呈報相關單位主管及總經理；業務單位逐步訂定適當程序評估及管理投資標的所涉之氣候相關風險，持續追蹤投資標的所涉氣候相關風險之變動，作為整體投資部位調整依據。

### 氣候風險管理程序

自 2022 年起，本公司每年度皆會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之辨識，為能確實控管所面臨的氣候變遷風險，本公司設立內部控制三道防線架構，明確劃分各防線之氣候風險管理職責：

第一道防線：針對各項營運活動所產生的風險，採取適當管理程序，以確保風險在初期就能被適當控管。各單位於辦理相關業務時，應評估氣候風險，尤其是對於受氣候風險影響大之產業。

第二道防線：風險管理單位建立氣候風險管理制度，協助各相關單位落實氣候變遷風險管理及監督第一道防線管理風險與自我評估執行情形。

第三道防線：稽核單位負責查核與評估第一道及第二道防線所設計並執行之內部控制與氣候變遷風險管理制度之有效性，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 投資風險管理

本公司相當重視投資標的永續表現，亦認為將 ESG 相關議題納入投資前後之分析及管理能夠有效降低風險。本公司與金控母公司訂定禁止投資之產業名單如色情、毒品、非法賭博等相關產業，以及高敏感性產業清單如非公益性質博弈業、化石燃料開採業者等，凡為清單內之產業需以較高之標準進行後續之 ESG 評估流程。ESG 評估進行時參考國內外之 ESG 評分機構之評分作為投資檢核標準，例如使用 Bloomberg ESG 評分、FTSE Russell ESG、台灣公司治理評鑑等進行檢核。另也訂定高碳排產業清單，凡為該清單內之投資與承銷的標的，皆需額外進行氣候風險評估流程。詳細內容可見「3.1 責任投資章節」。

本公司之責任投資相關準則與 ESG 暨氣候變遷投資風險檢核與評估流程及內容詳見「3.1 責任投資章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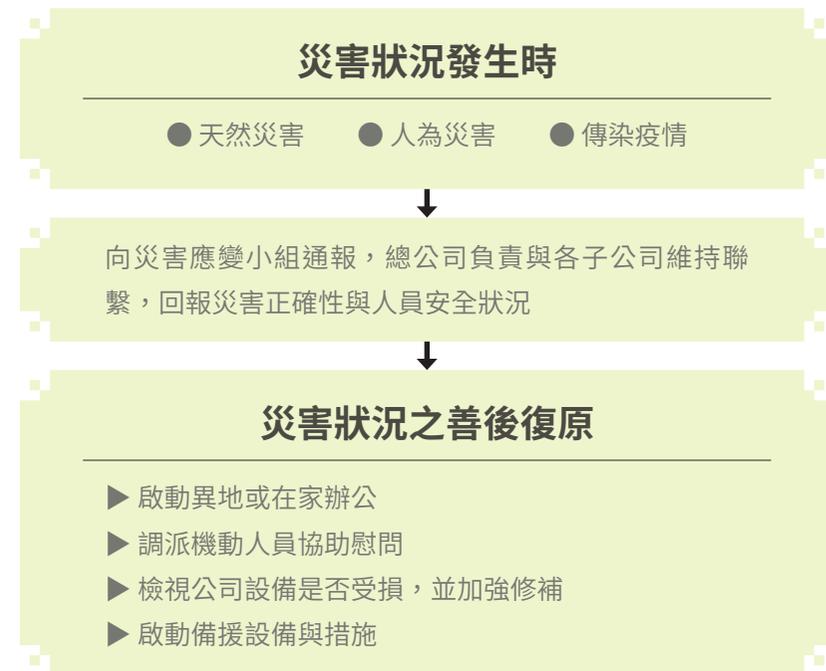
## 持續營運計畫

本公司訂有「經營危機應變措施」與「天然災害與重大緊急事件通報機制暨應變作業要點」等規章，因應公司可能面臨的各項危機事件。

為健全各項氣候變遷災害之預防措（設）施，俾使發生災害時，能有效應變降低損害，並維持各項業務正常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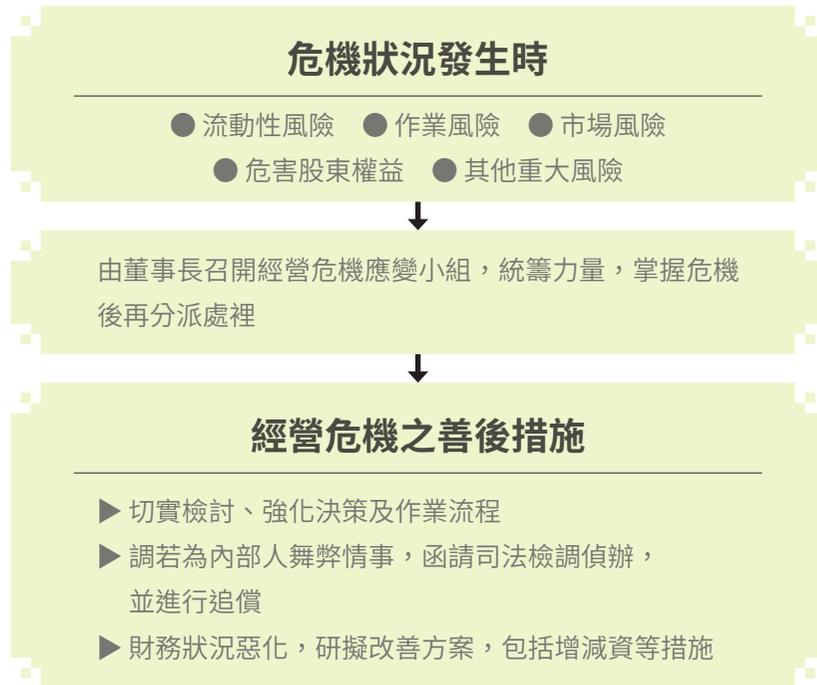
作，本公司訂立「天然災害與重大緊急事件通報機制暨應變作業要點」，並加以演練使全員熟稔應變措施，加強危機意識。

該要點訂有各項災害狀況情形之應變對策，當災害發生時，由總經理迅速召開災害應變小組會議，並指示辦理相關事宜，各相關單位主管、主辦業務人員或主管指定人員為小組成員。且設置災害通報小組，負責維持本公司之通聯系統暢通。



▲ 災害應變對策路徑

若發生經營危機時，由本公司董事長擔任召集人、總經理擔任副召集人，召集相關人員成立「經營危機應變小組」，本「統合力量，分層處理」原則，在最短時間內掌握危機狀況，並擬定因應措施解除危機；若發生災害危機時，災害應變小組成員名單由董事長指派，總經理召開緊急應變小組會議，指示辦理應變事宜，並指定災害通聯回報人員，編製成員名單及登載聯絡方式。



▲ 經營應變對策路徑

### 5.2.5 指標與目標

為成功帶動低碳轉型，順利將資金從高碳排產業流向低碳產業，並管理本公司的氣候風險與機會、進一步遵循國家淨零轉型路徑，本公司將配合金控母公司之集團減碳目標，訂定以 2022 年為基準年，至 2030 年之溫室氣體（範疇一及範疇二）平均每年較基準年減少 2% 之目標，綜合規劃並設定營運及投資組合相關減碳目標。

金控母公司訂定各項指標並追蹤每年度的目標執行狀況，針對不同目標訂定相應的行動方案，以確保短中長期之目標能確實達成，以達成 2050 年淨零碳排之長期目標。

目標項目 / 目標年 (基準年：2022 年)	2030
範疇一及範疇二累計減量目標	16%
能源使用減量目標	8%

## 能源管理

本公司與國票金控母公司同步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系統、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透過第三方驗證全面盤查溫室氣體排放源，有效進行綠色營運管理。

能源耗用量			
項目	2021	2022	2023
總用電量 (MWh)	--	188.35	114.39
人均能源耗用量 <sup>註 1</sup> (MWh)	--	3.36	1.88
註 1： 2022 年正式員工數為 56 人；2023 年正式員工數為 61 人			

## 溫室氣體排放量

國票期貨於 2022 年起同母公司國票金控導入溫室氣體盤查 ISO 14064-1，擴大盤查邊界至各子公司之所有據點，同時積極宣導環境教育及員工共同響應節能措施。2023 年總溫室氣體排放量共計為 61.19 噸 CO<sub>2</sub>e，其中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4.57 噸 CO<sub>2</sub>e，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56.62 噸 CO<sub>2</sub>e，總排放量相較 2022 年減量 0.39%。

項目	2021	2022	2023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和移除 (tCO <sub>2</sub> e)	4.39	3.7	4.54
範疇二：輸入能源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tCO <sub>2</sub> e)	92.73	95.87	56.62
範疇三 <sup>註 1</sup> ：組織使用的產品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tCO <sub>2</sub> e)	--	--	--
範疇三：使用組織的產品所產生之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tCO <sub>2</sub> e)	--	18.29	12.92
總排放量 (tCO <sub>2</sub> e)	97.12	117.86	74.08
人均排放量 (tCO <sub>2</sub> e/ 人) <sup>註 2</sup>	--	2.1	1.21

註：

- 2023 年度盤查範疇包括國票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1 個營運據點
- 人均排放量 = 總排放量 / 盤查範疇圍正式員工人數；2022 年正式員工人數為 56 人；2023 年正式員工人數為 61 人。

## 水資源管理

國票期貨用水係以民生用水為主，水源 100% 為淡水，未取用地下水及河川，其中主要營運地區台灣的水源 100% 來自台灣自來水公司。內部積極宣導節約用水，2023 年國票期貨用水 1,088 度。

用水量統計			
項目	2021	2022	2023
外購水 (度) <sup>註1</sup>		999	1,088
人均用水量 (度)		17.84	17.84
註 1： 外購水：城市供水商或污水處理廠、公共或私人設施、及參與提供、運輸、處理、清除或使用水和放流水的其他組織  2022 年正式員工人數為 56 人；2023 年正式員工數為 61 人			

## 廢棄物管理

國票期貨為金融服務業，營運過程中未產生有毒廢棄物，廢棄物主要來源為生活垃圾，各個據點皆設有垃圾分類區，鼓勵同仁落實回收，若有汰換舊設備，皆統一委託合格清潔公司清運處理。每年定期檢視達存放年限之文件，並委由外部廠商進行銷毀作業，並永久保存銷毀清單。

本公司積極推動資源循環再利用、廢棄物分類及回收等目標，不定期向同仁、樓管及清潔公司宣導有關措施，並透過環保教育訓練，培養同仁落實廢棄物分類與減量。

## 減碳行動

國票期貨定期換購 LED 節能電燈，定期檢查用電設備狀況，更新成獨立變頻冷氣，汰換耗能冰水機，以及鼓勵使用油電式公務車。每日例行巡視，即時關閉未使用之空調及電源，並於各辦公處所、營業場所之電燈開關、冷氣開關等明顯處張貼提醒節約標語。

2023 年一同參與國票金控母公司訂定之減碳計畫，透過自身營運減碳措施等方式，訂定與母公司相同以 2022 年為基準年，至 2030 年之溫室氣體（範疇一及範疇二）平均每年較基準年減少 2% 之目標。未來也將規劃相關投融资組合之減碳目標，並導入科學基礎之減碳目標 (SBTi)，力行淨零轉型計畫，促進綠色金融永續發展。

## 投資組合財務碳排放

為達到淨零排放長期目標，本公司同國票金控母公司從 2023 年起開始進行集團的氣候風險與機會的辨識，並於今年依照 Partnership for Carbon accounting Financials (PCAF) 所頒布的「金融行業溫室氣體核算和披露全球性標準」進行財務碳排放之核算，計算近三年之金融資產總碳排及經濟碳排強度，以了解公司投資部位的碳排放狀況。依照 2022 年頒布之第二版盤查，本公司近三年投資部位為間接投資（基金部位），當中涵蓋上市櫃股權 (Listed and Unlisted Equity) 及公司債 (Corporate Bond)。

首次盤查近三年狀態，以各年度 12 月底部位為準，除了 2022 年無相關持股部位外，2021 及 2023 年皆依照公開資料僅計算各基金前十大持股之財務碳排放量，盤查整體投資組合盤查覆蓋率為 28.4%。2023 年本公司投資組合總碳排放量約 19.99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於計算範疇中主要碳排放產業集中於能源及非核心消費等類別，加權數據品質分數<sup>註 1</sup> 為 2.77。

資產類別 (投資部位)	2023 年度				
	範疇一 和二 (公噸 CO2e)	經濟排 放強度 碳足跡 (公噸 CO2e/ 新台幣 百萬 元)	加權平均碳強度 (WACI, 公噸 CO2e/ 新台幣 百萬元) (WACI, 公噸 CO2e/ 新台幣 百萬元)	盤查覆 蓋率 (%)	加權數 據品質 註 1
股權投資 <sup>註 2</sup>	2.12	0.34	0.18	28.4%	1.78
公司債 投資	17.86	1.99	0.47		3.47
合計	19.99	1.30	0.35		2.77

註：

1. 依據 PCAF 方法學，給予數據品質 1-5 的分數
2. 股權投資部位包含上市櫃及非上市櫃股權

圖5-10、2023年財務碳排放量產業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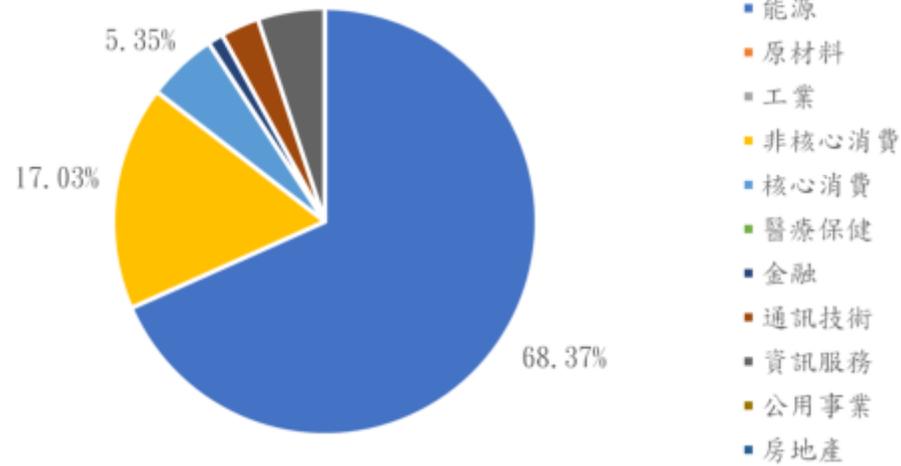


圖5-11、2023年投資組合WACI與部位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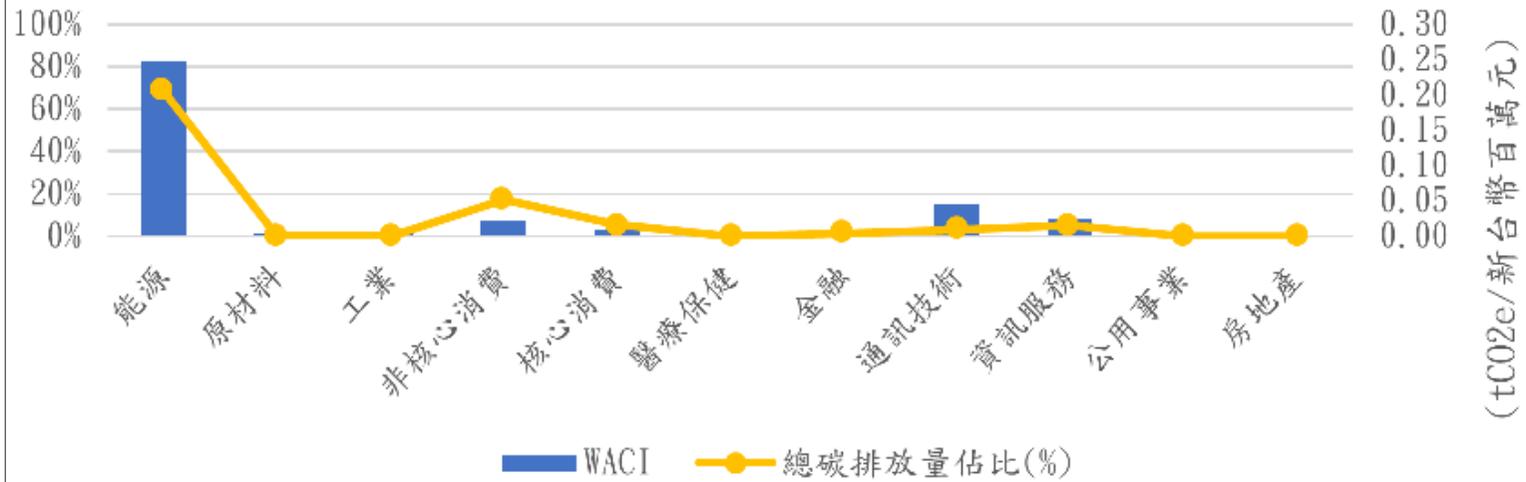


圖5-12、2023年投資組合碳排放國家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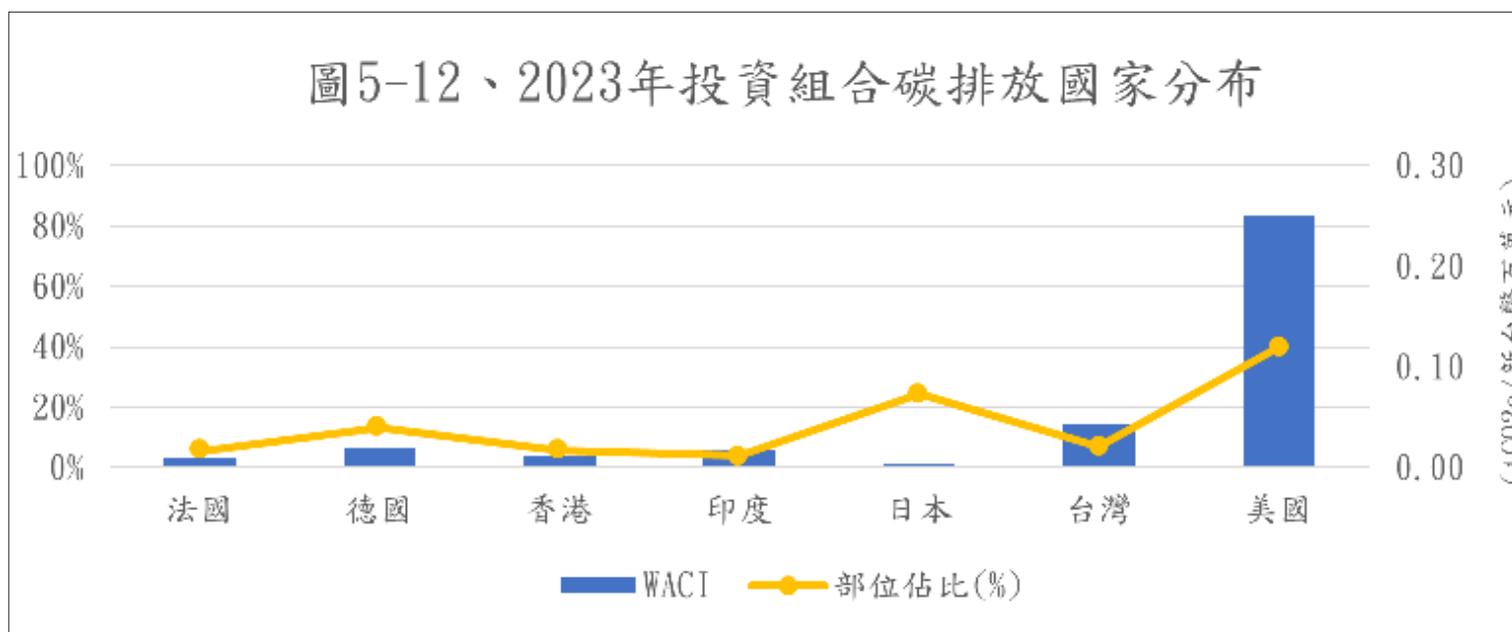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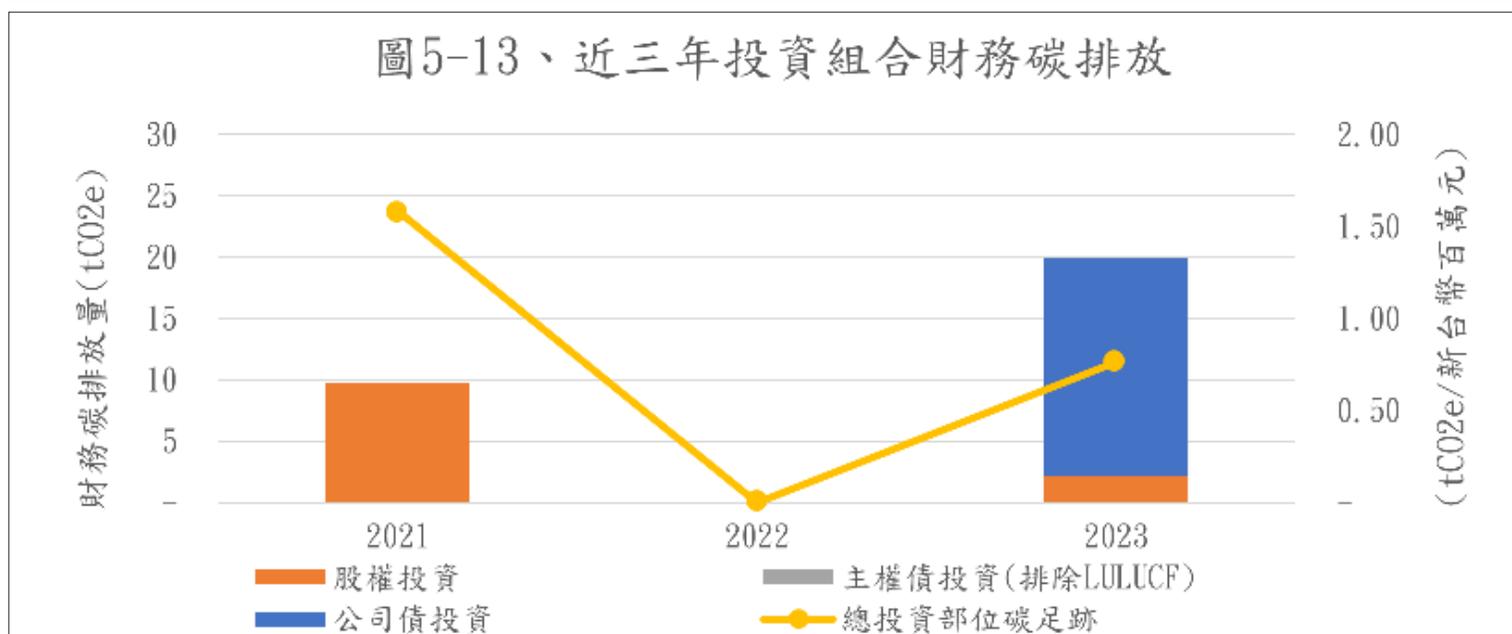


圖5-13、近三年投資組合財務碳排放



註：2022年無投資部位

# 附錄

## GRI Standard 索引

使用聲明	國票期貨已依循 GRI 準則報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的內容。
使用之 GRI 1 版本	GRI 1：基礎 2021

GRI 2：一般揭露 2021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2-1	組織詳細資訊	關於國票期貨	6
2-2	組織永續報導中包含的實體	關於報告書、關於國票期貨	4、6
2-3	報導期間、頻率及聯絡人	關於報告書	4-5
2-4	資訊重編	由於本年度為初次出版永續報告書，故無資訊重編之問題。	--
2-5	外部保證 / 確信	關於報告書、附錄－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	4、58
2-6	活動、價值鏈和其他商業關係	關於國票期貨	6-7

GRI 2：一般揭露 2021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2-7	員工	4.1 人力資源概況	36
2-8	非員工的工作者	4.1 人力資源概況	36
2-9	治理結構及組成	2.1 公司治理	20
2-10	最高治理單位的提名與遴選	2.1 公司治理	20
2-11	最高治理單位的主席	2.1 公司治理	20
2-12	最高治理單位於監督衝擊管理的角色	2.1 公司治理	21
2-13	衝擊管理的負責人	2.1 公司治理	21
2-14	最高治理單位於永續報導的角色	2.1 公司治理	21
2-15	利益衝突	2.2 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	22
2-16	溝通關鍵重大事件	2.1 公司治理	20
2-17	最高治理單位的群體智識	2.1 公司治理	21

GRI 2：一般揭露 2021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2-18	最高治理單位的績效評估	2.1 公司治理	21-22
2-19	薪酬政策	4.2 人才吸引與發展	40
2-20	薪酬決定流程	2.1 公司治理	21-22
2-21	年度總薪酬比率	為公司機密資訊，暫不揭露	--
2-22	永續發展策略的聲明	總經理的話	5-6
2-23	政策承諾	2.2.1 誠信經營與落實行為準則、4.3.2 人權承諾與性別平等	22-23、46-47
2-24	納入政策承諾	2.2.1 誠信經營與落實行為準則、4.3.2 人權承諾與性別平等、5.2.2 永續供應鏈管理	22-23、46-47、49

GRI 2：一般揭露 2021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2-25	補救負面衝擊的程序	1.2 重大議題分析與管理方針、2.2.1 誠信經營與落實行為準則、4.3.1 友善工作環境、4.3.2 人權承諾與性別平等	14-19、23-24、44、47
2-26	尋求建議和提出疑慮的機制	2.2.1 誠信經營與落實行為準則	23-24
2-27	法規遵循	2.2.2 法遵文化建置	24-25
2-28	公協會的會員資格	關於國票期貨	8
2-29	利害關係人議合方針	1.2 重大議題分析與管理方針	10-12
2-30	團體協約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3

GRI 3：重大主題 2021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3-1	決定重大主題的流程	1.2 重大議題分析與管理方針	12
3-2	重大主題列表	1.2 重大議題分析與管理方針	13
3-3	重大主題管理	1.2 重大議題分析與管理方針	14-19

重大主題對應之 GRI 指標				
公司治理、經營績效、法規遵循及誠信經營				
系列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GRI 201：經濟績效 2016	201-1	組織所產生及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	關於國票期貨	7-8
GRI 205：反貪腐 2016	205-2	有關反貪腐政策和程序的溝通及訓練	2.2 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	22-23
	205-3	已確認的貪腐事件及採取的行動	2.2 誠信經營與法令遵循	2023 年無涉及相關法令裁罰事件

資訊交易安全與個資防護				
系列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GRI 418 : 客戶隱私 2016	418-1	經證實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	2.4 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	29-31
風險管理及內控內稽				
系列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GRI 417 : 行銷與標示 2016	417-1	產品和服務資訊與標示的要求	3.2 服務品質與客戶關係	32
	417-2	未遵循產品與服務之資訊與標示相關法規的事件	2023 年度無相關情事	--
	417-3	未遵循行銷傳播相關法規的事件	2023 年度無相關情事	--

人力培育與發展				
系列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GRI 401 : 勞雇關係 2016	401-1	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	4.1 人力資源概況	36
	401-2	提供給全職員工 (不包含臨時或兼職員工) 的福利	4.2.2 員工長期福利	40
GRI 404 : 訓練與教育 2016	404-1	每名員工每年接受訓練的平均時數	4.2.3 員工多元訓練	41
	404-2	提升員工職能及過渡協助方案	4.2.2 員工長期福利、4.2.3 員工多元訓練	41
GRI 405 :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2016	405-1	治理單位與員工的多元化	4.1 人力資源概況	36
	405-2	女性對男性基本薪資與薪酬的比率	4.3.2 人權承諾與性別平等	47

人才吸引與留任				
系列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GRI 401 : 勞雇關係 2016	401-2	提供給全職員工 (不包含臨時或兼職員工) 的福利	4.2.2 員工長期福利	40
	401-3	育嬰假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5
GRI 403 : 職業安全衛生 2016	403-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2
	403-2	危害辨識、風險評估及事故調查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2
	403-3	職業健康服務	4.2.2 員工長期福利、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0、42

人才吸引與留任				
系列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GRI 403 : 職業安全衛生 2016	403-4	有關職業安全衛生之工作者參與、諮詢與溝通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2
	403-5	有關職業安全衛生之工作者訓練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2
	403-6	工作者健康促進	4.2.2 員工長期福利、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0、42
	403-7	預防和減緩與業務關係直接相關聯之職業安全衛生的衝擊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2
	403-8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所涵蓋之工作者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4

人才吸引與留任				
系列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GRI 406 : 不歧視 2016	403-9	職業傷害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4
	403-10	職業病	4.3.1 友善工作環境	44
	406-1	歧視事件以及組織採取的改善行動	4.3.2 人權承諾與性別平等	46

氣候、環境及能資源主題對應之 GRI 指標				
系列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GRI 201 : 經濟績效 2016	201-2	氣候變遷所產生的財務影響及其它風險與機會	5.1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49
GRI 302 : 能源 2016	302-1	組織內部的能源消耗量	5.2.5 指標與目標	能源管理
	302-3	能源密集度	5.2.5 指標與目標	能源管理
GRI 303 : 水與放流水 2016	303-3	取水量	5.2.5 指標與目標	水資源管理
GRI 305 : 排放 2016	305-1	直接 (範疇一) 溫室氣體排放	5.2.5 指標與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量
	305-2	能源間接 (範疇二) 溫室氣體排放	5.2.5 指標與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量



氣候、環境及能資源主題對應之 GRI 指標				
系列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GRI 305 : 排放 2016	305-3	其它間接 (範疇三) 溫室氣體排放	5.2.5 指標與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量
	305-4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5.2.5 指標與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量
	305-5	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5.2.5 指標與目標	溫室氣體排放量
GRI 306 : 廢棄物 2016	306-2	廢棄物相關顯著衝擊之管理	5.2.5 指標與目標	廢棄物管理
GRI 308 : 供應商環境評估 2016	308-1	使用環境標準篩選新供應商	5.1 永續供應鏈管理	49
	308-2	供應鏈中負面的環境衝擊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5.1 永續供應鏈管理	49

社會及人權主題對應之 GRI 指標				
系列	GRI 準則	揭露項目	章節	頁碼
GRI 414 : 供應商社會評估 2016	414-1	使用社會標準篩選新供應商	5.1 永續供應鏈管理	49
	414-2	供應鏈中負面的社會衝擊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5.1 永續供應鏈管理	49

### 期貨商編制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 期貨商永續揭露指標

編號	指標	年度揭露情形	頁數
一	資訊外洩事件數量、與個資相關的資訊外洩事件占比、因資訊外洩事件而受影響的顧客數。	2.4 資訊安全與隱私保護	30
二	對缺少期貨服務之弱勢族群提供金融教育之參與人數。	3.2 服務品質與客戶關係	33
三	各經營業務為創造環境效益或社會效益所設計之產品與服務。	3.2 服務品質與客戶關係	35

## 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 - 氣候相關資訊

編號	指標	年度揭露情形	頁數
一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5.2.1 氣候相關治理	
二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5.2.2 氣候策略	
三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5.2.3 轉型風險	
四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2.2 氣候策略	
五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5.2.3 實體及轉型風險之情境分析	

編號	指標	年度揭露情形	頁數
六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5.2.2 氣候策略—氣候風險策略行動	
七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尚無相關計畫	
八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5.2.5 指標與目標	
九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另填於 1-1)。	5.2.5 指標與目標	

## 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索引

揭露主題	指標代碼	揭露指標	對應章節	頁碼
員工多元化與包容性	FN-IB-330a.1	性別及種族百分比 (1) 管理階層 (2) 非管理階層 (3) 專業人員 (4) 其他	4.1 人力資源概況	36
ESG 整合於投資銀行及經紀商之業務執行情況	FN-IB-410a.1	依產業劃分整合 ESG 之業務收入 (1) 承銷業務 (2) 諮詢服務 (3) 證券交易業務	易等業務收入	
	FN-IB-410a.2	依產業劃分整合 ESG 之投資及貸款 (1) 件數 (2) 餘額	本公司 2023 年無相關之投資項目	--
	FN-IB-410a.3	整合 ESG 於投資銀行業務執行情況說明	3.1 責任投資	31
商業道德	FN-IB-510a.1	因涉及詐欺、內線交易、反競爭行為、反托拉斯和壟斷行為、弊端、操作市場、或其他違反法令之行為，經主管機關處以裁罰之罰鍰總金額。	2023 年無涉及相關法令裁罰事件	24
	FN-IB-510a.2	吹哨者政策與流程說明	2.2.1 誠信經營與落實行為準則	23

揭露主題	指標代碼	揭露指標	對應章節	頁碼
職業操守	FN-IB-510b.1	員工涉及投資相關調查、消費者投訴、私人訴訟或者其他監管程序紀錄 (1) 人數 (2) 百分比	(1) 2023 年無員工涉及投資相關調查或消費者投訴 (2)2023 年本公司涉及違反法規紀錄之員工人數佔所有員工的 0%	25
	FN-IB-510b.2	依當事人劃分與職業操守相關之謹慎責任調解及仲裁案件數量	2023 年本公司無因涉及職業操守或其他違反金融產業相關法規	--
	FN-IB-510b.3	與職業操守相關包含謹慎責任所產生法律訴訟導致之金錢損失	2023 年本公司無因涉及職業操守或其他違反金融產業相關法規	--
	FN-IB-510b.4	確保職業操守包含謹慎責任之政策說明	2.2.1 誠信經營與落實行為準則	22
系統風險管理	FN-IB-550a.1	按類別之全球系統重要型銀行 (G-SIB) 分數	不適用	--
	FN-IB-550a.2	說明如何將強制性和自願性壓力測試結果納入資本適足率計劃、長期公司策略和其他業務活動	參酌 2023 年年報	--

揭露主題	指標代碼	揭露指標	對應章節	頁碼
員工激勵及風險承擔	FN-IB-550b.1	重大風險承擔者 (MRTs) 變動薪酬占總薪酬百分比	為公司機密資訊，暫不揭露	--
	FN-IB-550b.2	重大風險承擔者 (MRTs) 變動薪酬受回撥機制影響之百分比	為公司機密資訊，暫不揭露	--
	FN-IB-550b.3	針對第三級資產及負債之監督、控制及驗證政策說明	參酌 2023 年年報	--
活動指標	FN-IB-000.A	(a) 承銷業務、(b) 諮詢服務以及 (c) 證券交易之 (1) 件數及 (2) 總額	本公司 2023 年度無承銷、諮詢或證券交易等業務收入	--
	FN-IB-000.B	依產業劃分自營投資及貸款之 (1) 件數及 (2) 總額	本公司 2023 年無相關之投資項目	--
	FN-IB-000.C	(a) 固定資產、(b) 權益數、(c) 外匯、(d) 衍生性金融資產以及 (e) 一般性商品之 (1) 件數及 (2) 市價	本公司 2023 年無相關之投資項目	--

# 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 索引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12 台北市信義區一街333號8樓  
SF, No. 333, Sec. 1, Xinyi Road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2 2757 8888  
Fax: 886 2 2757 6999  
www.ey.com.tw

## 會計師有限確信報告

國票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確信範圍

本會計師接受國票期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票期貨)之委任，對 2023 年度永續報告書中所選定之永續績效資訊(以下稱「標的資訊」)，執行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確信準則所定義之「有限確信案件」並出具報告。

### 標的資訊及其適用基準

有關國票期貨之標的資訊及其適用基準詳列於附件一。

### 管理階層之責任

國票期貨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據臺灣期貨交易所「期貨商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之規定，以及依據適當之基準編製 2023 年永續報告書，包括參考由全球永續性標準理事會(Glob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GSSB) 所發布之 2021 年 GRI 準則(GRI Standards)，國票期貨管理階層應選擇所適用之基準，並對標的資訊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依據該適用基準報導負責；此責任包括建立及維持與標的資訊編製有關之內部控制，維持適當之記錄並作成相關之估計，以確保標的資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 本會計師之責任

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所取得之證據對標的資訊作成結論。

本會計師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確信準則 3000 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之要求規劃並執行有限確信工作，以對標的資訊是否存在重大不實表達出具有限確信報告。本會計師依據專業判斷，包括對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之評估，以決定確信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

本會計師相信已獲取足夠及適切之證據，以作為表示有限確信結論之基礎。

### 會計師之獨立性及品質管理

本會計師及所隸屬組織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專業上應有之注意。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保密及專業行為。

本事務所遵循品質管理準則 1 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理」，該品質管理準則規定組織設計、付諸實行及執行品質管理制度，包含與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適用之法令規範相關之政策或程序。

### 所執行程序之說明

有限確信案件中執行程序之性質及時間與適用於合理確信案件不同，其範圍亦較小。因此，有限確信案件中取得之確信程度明顯低於合理確信案件中取得者。本會計師所設計之程序係為取得有限確信並據此作成結論，並不提供合理確信必要之所有證據。

儘管本會計師於決定確信程序之性質及範圍時曾考量國票期貨內部控制之有效性，但本確信案件並非對國票期貨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所執行之程序不包括測試控制或執行與檢查資訊科技(IT)系統內資料之彙總或計算相關的程序。

有限確信案件包括進行查詢，主要係向負責編製標的資訊及相關資訊的人員進行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適當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的程序包括：

- 與國票期貨之管理階層及員工進行訪談，以瞭解國票期貨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永續發展之整體情況，以及報導流程；
- 透過訪談、檢查相關文件，以瞭解國票期貨之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期望與需求、雙方具體之溝通管道，以及國票期貨如何回應該等期望與需求；
- 針對報告中所選定之永續績效資訊進行分析性程序；蒐集並評估其他支持證據資料及所取得之管理階層聲明；如必要時，則抽選樣本進行測試；
- 閱讀國票期貨之企業永續報告書，確認其與本事務所取得關於企業永續整體履行情況之瞭解一致。

### 先天限制

因永續報告中所包含之非財務資訊受到衡量不確定性之影響，選擇不同的衡量方式，可能導致績效衡量上之重大差異，且由於確信工作係採抽樣方式進行，任何內部控制均受有先天限制，故未必能查出所有業已存在之重大不實表達，無論是導因於舞弊或錯誤。

A member firm of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結論**

依據所執行之程序及所取得之證據，本會計師未發現標的資訊有未依照適用基準編製而須作重大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志銘



一一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附件一：

編號	章節	內文標題	標的資訊	適用基準	其他說明
1	2.4	資訊安全事件處理流程	本公司 2023 年未發生資安事故、資訊外洩與個資外洩事件，故受影響的顧客數皆為 0。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國票期貨資訊外洩事件數量、與個資相關的資訊外洩事件占比、國資訊外洩事件而受影響的顧客數。	期貨商永續揭露指標一
2	3.2	友善金融服務	針對學生族群舉行 3 場校園講座，共有 125 人參與。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國票期貨對缺少期貨服務之弱勢族群提供金融教育之參與人數。	期貨商永續揭露指標二
3	3.2	金融詐騙防阻	本公司特於官網、交易系統以彈跳通知提醒客戶注意詐騙的手法，包含地下期貨、非法代播、釣魚網站詐騙、跨境網路交易與虛擬貨幣期貨。於此同時舉行實體說明會進行反詐騙案例宣導，一同防範詐騙行為。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國票期貨各經營業務為創造環境效益或社會效益所設計之產品與服務。	期貨商永續揭露指標三
4	附錄	永續會計準則委員會索引	2023 年無涉及相關法令裁罰事件。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間，國票期貨因涉及詐欺、內線交易、反競爭行為、反托拉斯和壟斷行為、弊端、操縱市場、或其他違反法令之行為，經主管機關處以裁罰之罰鍰總金額。	SASB FN-IB-510a.1

# 溫室氣體盤查查證聲明書



## Opinion Statement



###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Verification Opinion Statement

This is to verify that: IBF Futures Co., Ltd.  
15F-1,  
No. 188, Sec. 5, Nanjing E. Rd.  
Songsshan Dist.  
Taipei City  
105411  
Taiwan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台北市  
松山區  
南京東路五段188號15樓之1  
105411

Holds Statement No: GHGEV 787118-3

#### Verification opinion statement

As a result of carrying out verification and validation procedures in accordance with ISO 14064-3:2019, it is the statement for mixed engagement including reasonable assurance for verification activity, validation and agreed-upon procedures (AUP) contains the following:

- The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with IBF Futures Co., Ltd. for the period from 2023-01-01 to 2023-12-31 was verified and validated.
- The verified organization-level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include 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4,5413 tonnes of CO<sub>2</sub> equivalent and in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56,6216 tonnes of CO<sub>2</sub> equivalent.
- IBF Futures Co., Ltd. has defined and explained its own process and pre-determined criteria for significance of in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and quantify and report these identified significant emissions accordingly.

For and on behalf of BSI:

Managing Director BSI Taiwan, Peter Pu

Originally Issue: 2024-04-30

Latest Issue: 2024-04-30

Page: 11 of 13

...making excellence a habit.™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is independent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and has no financial interest in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is Opinion Statement has been prepared for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for the purpose of verifying its statements relating to its carbon emissions (more particularly described in the scope). It was not prepared for any other purpose.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will not, in providing this Opinion Statement, accept or assume responsibility (legal or otherwise) or accept liability for or in connection with any other purpose for which it may be used or in any manner by whom the Opinion Statement may be read. This Opinion Statement is prepared on the basis of review by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of information presented to it by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e review does not extend beyond such information and is solely based on it. In performing such review,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has assumed that all such information is complete and accurate. Any claims that may arise by virtue of this Opinion Statement or matters relating to it should be addressed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Taiwan Headquarters: 2nd Floor, No. 27, 3-Hy Rd., Neihu Dist., Taipei 114, Taiwan, R.O.C.  
BSI Taiwan is a subsidiary of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Statement No: GHCEV 787118-3

Verification are based on reasonable level of assurance

- The data and information of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are based on historical in nature, and no material misstatements for the period from 2023-01-01 to 2023-12-31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calculation were revealed.
- Data quality was considered acceptable in meeting the principles as set out in ISO 14064-1:2018.
- The emission factor for electricity for the year 2023 is not published by Taiwan government so far, the emission factor used for electricity is 0.495 kilograms of Carbon Dioxide equivalent per kWh instead which may potentially result in differen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estimates.

EMISSIONS	Notes	tonnes CO <sub>2</sub> e
<b>Category 1: Direct GHG emissions and removals</b>		<b>4,5413</b>
1.1 Stationary combustion		0.0242
1.2 Mobile combustion		3,7036
1.3 Industrial processes(anthropogenic systems)		0.0000
1.4 Fugitive(anthropogenic systems)		0.8135
1.5 Land use, land use change and forestry	N/A	-
Direct emissions in tonnes of CO <sub>2</sub> e from biomass		0.0000
<b>Category 2: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b>		<b>56,6216</b>
2.1 Indirect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lectricity	location-based approach	56,6216
2.2 Indirect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steam, heating, cooling and compressed air)	N/A	-

Originally Issue: 2024-04-30

Latest Issue: 2024-04-30

Page: 12 of 13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is independent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and has no financial interest in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is Opinion Statement has been prepared for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for the purpose of verifying its statements relating to its carbon emissions (more particularly described in the scope). It was not prepared for any other purpose.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will not, in providing this Opinion Statement, accept or assume responsibility (legal or otherwise) or accept liability for or in connection with any other purpose for which it may be used or in any manner by whom the Opinion Statement may be read. This Opinion Statement is prepared on the basis of review by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of information presented to it by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e review does not extend beyond such information and is solely based on it. In performing such review,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has assumed that all such information is complete and accurate. Any claims that may arise by virtue of this Opinion Statement or matters relating to it should be addressed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Taiwan Headquarters: 2nd Floor, No. 27, 3-Hy Rd., Neihu Dist., Taipei 114, Taiwan, R.O.C.  
BSI Taiwan is a subsidiary of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Statement No: GHCEV 787118-1

The direct GHG emissions and removals(cat.1) and indirect GHG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emissions(cat.2) were verified in selected branches and representative offic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following:

Location	Verification Information
IBF Futures Co., Ltd. 15F-1, No. 188, Ser. 5, Nanjing E. Rd. Sangshan Dist. Taipai City 105411 Taiwan 國安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台北市 松山區 南京東路五段 188 號 15 樓 11 105411	The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for the Year 2023 was verified, including 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4,5413 tonnes of CO <sub>2</sub> equivalent and indirect greenhouse gas emissions from imported energy 56,6216 tonnes of CO <sub>2</sub> equivalent.

Originally Issue: 2024-04-30

Latest Issue: 2024-04-30

Page: 13 of 13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is independent of the above named client and has no financial interest in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is Opinion Statement has been prepared for the above named client only for the purposes of verifying its statements relating to the carbon emissions more particularly described in the scope. It was not prepared for any other purpose.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will not, in providing this Opinion Statement, accept or assume responsibility (legal or otherwise) or accept liability for or in respect of any other purpose for which it may be used or by any person by whom the Opinion Statement may be used. This Opinion Statement is prepared on the basis of review by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of information presented to it by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he review does not extend beyond such information and is solely based on it. In preparing such review, The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has required that all such information is complete and accurate. Any queries that may arise by virtue of this Opinion Statement or matters relating to it shall be addressed to the above named client.  
Taiwan Head Office: 7th Floor, No. 33, 10th Rd., 4th St., Taipei 114, Taiwan, R.O.C.  
BSI Taiwan is a subsidiary of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國票期貨

IBF FUTURES